

正 本

华山路、榕江路部分路段道路改造工程施工监理

投标文件

投标人：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李祥华（签字）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目 录



一、监理服务承诺书及附表.....	1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6
三、广东省以外企业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拟派总监信息录入的网页打印件.....	8
四、投标保函复印件（投标保证金的电汇单复印件或银行进账单复印件及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9
五、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监理人员汇总表及驻场监理人员简历表.....	11
六、监理大纲.....	41
第一章 监理工程概况.....	41
第二章 项目监理组织形式及职责任务.....	45
第三章 投资控制方案.....	49
第四章 质量控制方案.....	53
第五章 进度控制方案.....	70
第六章 安全管理方案.....	79
第七章 合同管理方案.....	83
第八章 信息管理.....	88
第九章 组织协调.....	91
第十章 保修阶段监理.....	94
第十一章 监理工作制度.....	98
第十二章 工程监理工作程序.....	106
七、投入本项目的通讯、办公、检测设备一览表.....	117
八、投标人质量体系认证证书、重合同守信用证明文件、奖惩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118

一、监理服务承诺书及附表

监理服务承诺书

致：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愿意做出如下承诺：

我方同意投标文件自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开始对我方有约束力，并自投标人须知的投标有效截止日期前一直对我方有约束力。

如果我方投标文件中存在计算或表达错误的，我理解并接受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原则进行修正，这种修正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不需要我方确认。

在签署合同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承诺书（含监理服务承诺书附表）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契约。

我方对监理酬金的结算方法承诺如下：同意监理费以结算定案的建安造价为基数，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计算出的监理费并结合中标下浮率进行结算。

附：监理服务承诺书附表

投 标 人：（盖公章）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李泽华

日 期：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电 话：0663-8291191

传 真：0663-8291181

监理服务承诺书附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E144001975
法人营业 执照证号	91445200233067409A			
监理费下浮率 (%)	20.73%	暂定监理费报价 (万元)	93.91	
监理服务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 验收后保修期满止，保修阶段 的监理服务期为2年。		监理质量目标	必须达到国家质量验收 标准的合格等级。
驻场监理机构 人数 (人)	7	监理工程师 人数 (人)	4	
拟委派的项目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蔡雪亮		
	技术职称	工程师		
	注册证号	44011598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说明：

1. 监理费率及监理报价若出现小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 应提供监理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行贿犯罪档案记录结果告知函复印件。

企业名称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揭阳市东山区正北路以西东环路以北南宏大厦A1015、A1016号		
建立时间	1997年03月26日		
注册资本金	3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5200000005459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证书编号	E144001975-4/2		
有效期	至2021年03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李泽华	职务	经理
单位负责人	李泽华	职务	经理
技术负责人	黄炯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2011年03月25日			

业务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16年03月30日 No.EF 0133459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该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914452002330674094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17年3月21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233067409A

名称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 揭阳市东山临江北路西以东环市北路以南宏和大厦A1615、A1616号
法定代表人 李泽华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佰万元
成立日期 1997年03月2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防空工程建设监理甲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2月28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检察机关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揭市检预查（2017）1362号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申请，经查询，结果告知如下：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91445200233067409A)、李泽华(445202197108290073)、蔡雪亮(440520197110193410)在查询期限从2014年1月1日到2017年11月21日期间，未发现有行贿犯罪记录。

以上查询结果来自全国行贿犯罪档案库。

特此函告。

本函有效期为2个月，复印件无效。



揭阳市人民检察院
2017年11月21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李泽华现任我单位经理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男 年龄：46 身份证号：445202197108290073

注册号码：91445200233067409A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防空工程建设监理甲级。

单位：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蔡雪亮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代表本公司参与华山路、榕江路部分路段道路改造工程施工监理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有效期限：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附：代理人性别：男 年龄：46 身份证号：440520197110193410

注册号码：91445200233067409A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防空工程建设监理甲级。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授权单位：（盖章）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说明：本表应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广东省以外企业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拟派总监信息录入的网页打印件

本企业为广东省内企业。

四、投标保函复印件（投标保证金的电汇单复印件或银行进账单复印件及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电 汇 凭 证		XⅦ27485584																							
币别: <u>人民币</u>		2017年11月23日		☒ 普通 ☐ 加急 流水号:																							
汇 款 人	全 称 <u>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u>	收 款 人	全 称 <u>广东联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第二联 客户回单																							
	账 号 <u>4400179070511113</u>		账 号 <u>44001650501053000268</u>																								
	汇出行名称 <u>建行揭阳永城支行</u>		汇入行名称 <u>建行龙川支行</u>																								
金 额	(大写) <u>壹万伍仟元正</u>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tr> <td>亿</td><td>千</td><td>百</td><td>十</td><td>万</td><td>千</td><td>百</td><td>十</td><td>元</td><td>角</td><td>分</td> </tr> <tr> <td></td><td></td><td></td><td></td><td>1</td><td>5</td><td>0</td><td>0</td><td>0</td><td>0</td><td>0</td> </tr> </table>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1	5	0	0	0	0	0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1	5	0	0	0	0	0																	
		支付密码 <u>6470-16543-4839-7291</u>																									
		附加信息及用途: <u>保证金</u>																									
客户签章																											
会计主管	授权	复核	录入																								

收款收据		No 003778
2017年11月23日		
今收到 <u>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u>		
人民币 <u>壹万伍仟元零角零分</u> (¥15,000.00)		
摘 由 <u>华外路 松江路 工程施工监理</u>		
此 据 单位盖章		经收人盖章:
会计:	出纳: <u>1026</u>	收款人:

一存根(白) 二顾客(红) 三记账(黄)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865000124603

编号: 5810-01488389

经审核,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李泽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东城支行

账号 44001790107051511723



五、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监理人员汇总表及驻场监理人员简历表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监理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职务	注册证或职称证 或岗位证书号	专业	职称	从事监 理工作 时间
1	蔡雪亮	总监理工程师	44011598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市政路桥施工 工程师	20 年
2	王均浩	专业监理工程师	44012380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施工管理工程师	18 年
3	黄遇生	专业监理工程师	44013126	机电安装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建筑施工管理 工程师	15 年
4	曾炼辉	造价工程师	建[造] 06440007361	土建	工民建工程师	16 年
5	陈锐芳	专业监理工程师	44009190	机电安装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给排水工程师	14 年
6	江林伟	监理员 安全监理员	B16070221 A13040796	市政公用工程	建筑工程管理 工程师	6 年
7	许裕明	监理员 安全监理员	C14110147 A13040780	市政公用工程		6 年

日期：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驻场监理人员简历表

姓 名	蔡雪亮	性 别	男	年 龄	46
学历及专业	大专 工业与 民用建筑	拟任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技术职称	市政路桥施 工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资格证号	0122551	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号	44011598	监理培训 证号	/

说明：

1. 总监理工程师应提供执业注册证书复印件和职称证书复印件。
2. 各专业监理人员应提供专业注册证书（或岗位证）和职称证书的复印件为依据。
3. 安全专业监理员应提供注册安全师证书复印件或省级监理协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证书编号：00298393



注册号 44011598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潮州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15 日

姓名 蔡雪亮

姓名

男

性别

出生日期 1971 年 10 月 19 日

身份证号码 440520197110193410

学历(学位) 大专

所学专业 工业与民用建筑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1 年 07 月 25 日

114④

执业印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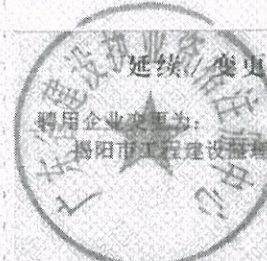
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15 日

No. 00085780

认定机关 (签章)

年 月 日
2014 2 11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No. 00099379

认定机关 (签章)

2014 年 5 月 8 日



备 注

延续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15 日

No. 00270338

认定机关 (签章)

2016 年 12 月 8 日



备 注



粤中取证字第 0400102204823 号

蔡雪亮 于二零零四年

九 月，经 潮州市建筑工程

中级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市政路桥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潮州市人事局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社保费申报缴款个人明细

纳税人识别号:	52030680012	纳税人名称: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管理机构:	揭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直
姓名:	蔡雪亮	身份证明号码:	410520197101193410	个人社保号:	0100020856

费款所属期	企业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大病救助险		企业生育保险		个人合计	应缴金额
	计费工资	单位 (14.00%)	个人 (8.00%)	计费工资	单位 (0.30%)	个人 (0.20%)	计费工资	单位 (0.80%)	个人 (0.20%)	计费工资	单位 (6.00%)	个人 (2.00%)	计费工资 (100.00%)	单位	单位 (0.50%)			
201612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37.30	670.62
201701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37.30	670.62
201702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3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4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5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6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7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201708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201709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201710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201711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驻场监理人员简历表



姓 名	王均浩	性 别	男	年 龄	41
学历及专业	本科 土木工程	拟任职务	专业监理工程师	技术职称	施工管理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资格证号	0134936	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号	44012380	监理培训 证号	/

说明：

1. 总监理工程师应提供执业注册证书复印件和职称证书复印件。
2. 各专业监理人员应提供专业注册证书（或岗位证）和职称证书的复印件为依据。
3. 安全专业监理员应提供注册安全师证书复印件或省级监理协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30539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号 44012380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4年 09月 28日

姓名 王均浩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6年 12月 26日

身份证号码 445202197612263816

学历(学位) 大专

所学专业 工业与民用建筑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1年 09月 29日

088

471

执业印章



注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7年09月28日

No. 00119218

认定机关(签章)
2014年9月12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0年09月28日

No. 00320656

认定机关(签章)
2017年7月9日



粤中取证字第 0600102278915 号

王均浩 于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经 揭阳市建筑工程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施工管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揭阳市人事局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社保费申报缴款个人明细

纳税人编码:	52030680012	纳税人名称:	揭阳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揭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直
姓名:	王均洁	身份证号码:	445202197612263816	0100010931
			社保管理机构:	
			个人社保号:	

费款所属期	企业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大病救助险			企业生育保险			个人合计	应缴金额
	工资薪金	缴费基数	个人	缴费基数	单位	个人	缴费基数	单位	个人	缴费基数	单位	个人	缴费基数	单位	个人	缴费基数	单位	个人		
201612		2906.00	406.84	232.48	232.48	2408.00	19.26	4.82											237.30	670.62
201701		2906.00	406.84	232.48	232.48	2408.00	19.26	4.82											237.30	670.62
201702		2906.00	406.84	232.48	232.48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3		2906.00	406.84	232.48	232.48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4		2906.00	406.84	232.48	232.48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5		2906.00	406.84	232.48	232.48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6		2906.00	406.84	232.48	232.48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7		2489.00	348.46	199.12	199.1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201708		2489.00	348.46	199.12	199.1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201709		2489.00	348.46	199.12	199.1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201710		2489.00	348.46	199.12	199.1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201711		2489.00	348.46	199.12	199.1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业务专用章

驻场监理人员简历表



姓 名	黄遇生	性 别	男	年 龄	45
学历及专业	大专 国土规 划与整治	拟任职务	专业监理工程师	技术职称	建筑施工 管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资格证号	0149119	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号	44013126	监理培训 证号	/

说明：

1. 总监理工程师应提供执业注册证书复印件和职称证书复印件。
2. 各专业监理人员应提供专业注册证书（或岗位证）和职称证书的复印件为依据。
3. 安全专业监理员应提供注册安全师证书复印件或省级监理协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36029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号 44013126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12 日

姓名 黄遇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 年 09 月 19 日

身份证号码 440525197209190633

学历(学位) 大专

所学专业 国土规划与整治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2 年 12 月 13 日

执业印章



No. 00147260

认定机关(签章)
2015年5月29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8年12月12日

No. 00178891

认定机关(签章)
2016年1月29日



黄遇生 于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经揭阳市建筑工程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施工管理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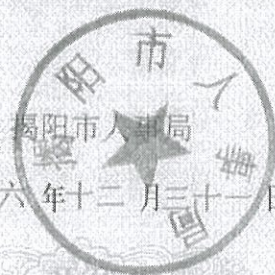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一职字第00142355357号

发证机关: 揭阳市人事局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社保费申报缴款个人明细

纳税人识别号:	52030680012	纳税人名称: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管理机构:	揭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直
姓名:	黄遇生	身份证明号码:	440525197209190633	个人社保号:	0100011362

费款所属期	企业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大病救助险		企业生育保险		个人合计	应缴金额
	工资薪金	缴费基数	单位	个人	缴费基数	单位	个人	缴费基数	单位	个人	缴费基数	单位	缴费基数	单位	缴费基数	单位		
201612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37.30	670.62
201701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37.30	670.62
201702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3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4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5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6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7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201708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201709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201710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201711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驻场监理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曾炼辉	性 别	男	年 龄	42
学历及专业	本科 土木工程	拟任职务	造价工程师	技术职称	工民建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资格证号	造价： 0068411	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号	造价： 建[造]06440007361	监理培训 证号	/

说明：

1. 总监理工程师应提供执业注册证书复印件和职称证书复印件。
2. 各专业监理人员应提供专业注册证书（或岗位证）和职称证书的复印件为依据。
3. 安全专业监理员应提供注册安全师证书复印件或省级监理协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



姓名: 曾炼辉
性别: 男
职称: 工程师
出生年月: 1975年09月26日
聘用单位: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06440007361

初始注册日期: 2006年09月04日

注册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11年 月 日



注册造价工程师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2014年12月31日止

延续注册合格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2018年12月31日

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2011-01-01

公 章

年 月 日

2014-12-31

公 章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造价工程师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变更:

原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原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现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二次变更:

原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原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现省级(部门)注册初审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粤中取证字第0200102108987号

曾炼辉 于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经 揭阳市建筑工程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民建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揭阳市人事局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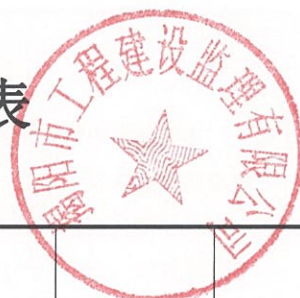
社保费申报缴款个人明细

纳税人识别号:	52030680012	纳税人名称:	荆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管理机构:	荆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直
姓名:	曾炼辉	身份证明号码:	445222197509283899	个人社保号:	2200004117

费款所属期	企业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大病救助险			企业生育保险			个人合计	应缴金额
	工资薪金	缴费基数	单位 (14.00%)	个人 (8.00%)	缴费基数	单位 (0.30%)	个人 (0.20%)	缴费基数	单位 (0.80%)	个人 (0.20%)	缴费基数	单位 (6.00%)	个人 (2.00%)	缴费基数	单位 (100.00%)	计费工资	单位 (0.50%)	计费工资		
201612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37.30	670.62
201701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37.30	670.62
201702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3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4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5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6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7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201708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201709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201710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201711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驻场监理人员简历表



姓 名	陈锐芳	性 别	女	年 龄	42
学历及专业	本科 给水排水工程	拟任职务	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技术职称	给排水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资格证号	0101915	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号	44009190	监理培训 证号	/

说明：

1. 总监理工程师应提供执业注册证书复印件和职称证书复印件。
2. 各专业监理人员应提供专业注册证书（或岗位证）和职称证书的复印件为依据。
3. 安全专业监理员应提供注册安全师证书复印件或省级监理协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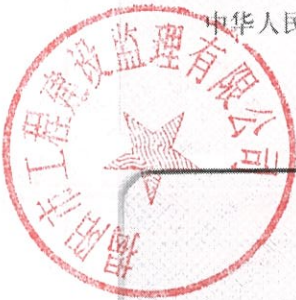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0040524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号 44009190

姓名 陈锐芳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5 年 03 月 13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7 年 07 月 20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4 年 05 月 05 日
行政许可专用章
(2)

执业印章

13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注册专业变更为

机电安装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No. 00147261

认定机关(签章)

2017年 6月 15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0年07月20日

No. 00312793

认定机关(签章)

2017年 6月 15日



陈锐芳 于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 经 揭阳市建筑工程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给排水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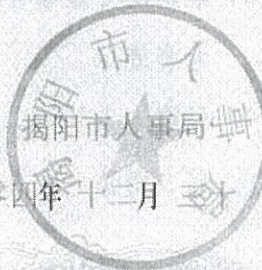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一职证字第 0400402199945号

发证机关: 揭阳市人事局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社保费申报缴款个人明细

纳税人编码:	52030680012	纳税人名称: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管理机构:	揭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直
姓名:	陈锐芳	身份证明号码:	44522119750313872X	个人社保号:	Jysz021253

所属期	工资薪金	企业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大病救助险			生育保险			个人合计	应缴金额
		缴费基数	单位 (14.00%)	个人 (8.00%)	缴费基数	单位 (0.30%)	个人	缴费基数	单位 (0.80%)	个人 (0.20%)	缴费基数	单位 (6.00%)	个人 (2.00%)	缴费基数	单位 (100.00%)	个人	缴费基数	单位 (0.50%)	个人		
201612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4.82	2408.00	19.26	4.82										237.30	670.62
201701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4.82	2408.00	19.26	4.82										237.30	670.62
201702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4.82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3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4.82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4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4.82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5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4.82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6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4.82	2408.00	19.26	4.82										282.18	863.36
201707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4.8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201708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4.8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201709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4.8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201710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4.8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201711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4.82	2408.00	19.26	4.82										248.82	771.62



驻场监理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江林伟	性 别	男	年 龄	29
学历及专业	本科 建筑学	拟任职务	监理员、 安全监理员	技术职称	建筑工程管理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资格证号	/	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号	/	监理培训 证号	B16070221 A13040796

说明：

1. 总监理工程师应提供执业注册证书复印件和职称证书复印件。
2. 各专业监理人员应提供专业注册证书（或岗位证）和职称证书的复印件为依据。
3. 安全专业监理员应提供注册安全师证书复印件或省级监理协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

本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培训并考试合格，取得了专业监理工程师的上岗资格。



姓名 江林伟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522119880626591X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16070221

初次发证日期: 2010 年 8 月 4 日

换证日期: 2016 年 7 月 30 日

有效期至: 2019 年 7 月 29 日

本安全监理员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与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联合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培训并考试合格，取得了安全监理员的上岗资格。



姓名 江林伟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522119880626591X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13040796

初次发证日期: 2011 年 11 月 17 日

换证日期: 2013 年 10 月 30 日

有效期至: 2016 年 10 月 29 日

备注

继续教育培训已完成
有效期延至2019-10-29

持证说明

一、持证者须由聘用单位统一申报办理。发证单位审查登记备案后，在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省监理协会网站能公开查询，方为有效。

二、证书每个登记备案有效周期为三年。持证者登记备案有效期满仍在岗的，需按规定接受继续教育和诚信从业的审查，经发证单位同意，延续登记备案并换发新的证书。

三、本证书由个人使用和保管，不得涂改、转借、伪造，遗失时需登报申明作废方可补发。

四、持证人变更单位时，须经发证单位重新换证书方为有效；持证人脱离监理岗位须将证书交回发证单位核销。



江林伟 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经 揭阳市建筑工程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工程管理工程
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



粤中取证字第 1500102245702 号





社保费申报缴款个人明细

纳税人识别号:	52030680012	纳税人识别号:	揭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直
姓名:	江林伟	社保管理机构:	0100016292
		个人社保号:	

费款所属期	工资薪金	企业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大病救助险			企业生育保险			个人合计	应缴金额
		缴费基数	单位 (14.00%)	个人 (8.00%)	缴费基数	单位 (0.30%)	个人 (0.00%)	缴费基数	单位 (0.80%)	个人 (0.20%)	缴费基数	单位 (6.00%)	个人 (2.00%)	缴费基数	单位 (100.00%)	个人 (0.50%)	缴费基数	单位 (0.50%)	个人 (0.50%)		
201612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11.22	237.30	670.62
201701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11.22	237.30	670.62
201702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11.22	282.18	863.36
201703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11.22	282.18	863.36
201704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11.22	282.18	863.36
201705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11.22	282.18	863.36
201706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11.22	282.18	863.36
201707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11.22	248.82	771.62
201708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11.22	248.82	771.62
201709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11.22	248.82	771.62
201710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11.22	248.82	771.62
201711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00		2244.00	11.22	11.22	248.82	771.62



驻场监理人员简历表



姓 名	许裕明	性 别	男	年 龄	31
学历及专业	大专 土木工程	拟任职务	监理员、 安全监理员	技术职称	/
监理工程师 资格证号	/	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号	/	监理培训 证号	C14110147 A13040780

说明：

1. 总监理工程师应提供执业注册证书复印件和职称证书复印件。
2. 各专业监理人员应提供专业注册证书（或岗位证）和职称证书的复印件为依据。
3. 安全专业监理员应提供注册安全师证书复印件或省级监理协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

本监理员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培训并考试合格，取得了监理员的上岗资格。



姓名 许裕明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5202198611110636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14110147

初次发证日期: 2014年 10月 30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2017年 10月 29日

备注

继续教育培训已完成
有效期延至 2020-10-29

持证说明

一、持证者须由聘用单位统一申报办理。发证单位审查登记备案后，在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省监理协会网站能公开查询，方为有效。

二、证书每个登记备案有效周期为三年。持证者登记备案有效期满仍在岗的，需按规定接受继续教育和诚信从业的审查，经发证单位同意，延续登记备案并换发新的证书。

三、本证书由个人使用和保管，不得涂改、转借、伪造，遗失时需登报申明作废方可补发。

四、持证人变更单位时，须经发证单位重新换证书方为有效；持证人脱离监理岗位须将证书交回发证单位核销。

本安全监理员证书由广东省建设
监理协会与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联合
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培训并考试
合格,取得了安全监理员的上岗资格。



姓 名 许 裕 明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45202198611110636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13040780

初次发证日期: 2011 年 11 月 17 日

换 证 日 期: 2013 年 10 月 30 日

有 效 期 至: 2016 年 10 月 29 日

备 注

继续教育培训已完成
有效期延至 2019-10-29

持证说明

一、持证者须由聘用单位统一申报办
理。发证单位审查登记备案后,在省建设
行政主管部门或省监理协会网站能公开查
询,方为有效。

二、证书每个登记备案有效周期为三
年。持证者登记备案有效期满仍在岗的,
需按规定接受继续教育和诚信从业的审查,
经发证单位同意,延续登记备案并换发新
的证书。

三、本证书由个人使用和保管,不得涂
改、转借、伪造,遗失时需登报申明作废
方可补发。

四、持证人变更单位时,须经发证单位
重新换证书方为有效;持证人脱离监理岗
位须将证书交回发证单位核销。



社保费申报缴款个人明细

纳税人识别号:	52030680012	纳税人名称:	揭阳市工程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社保管理机构:	揭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直
姓名:	许裕明	身份证明号码:	445202198611170636	个人社保号:	0100023654

费款所属期	企业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大病救助险			企业生育保险			个人合计	应缴金额
	计缴工资	单位 (14.00%)	个人 (8.00%)	计缴工资	单位 (0.30%)	个人 (0.20%)	计缴工资	单位 (0.80%)	个人 (0.20%)	计缴工资	单位 (6.00%)	个人 (2.00%)	计缴工资	单位 (100.00%)	单位 (0.50%)	计缴工资	单位 (0.50%)			
201612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244.00	11.22	237.30	670.62	
201701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244.00	11.22	237.30	670.62	
201702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3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4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5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6	2906.00	406.84	232.48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244.00	11.22	282.18	863.36	
201707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201708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201709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201710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201711	2489.00	348.46	199.12	2408.00	7.22	2408.00	19.26	4.82		2244.00	134.64	44.88	2.00			2244.00	11.22	248.82	771.62	



六、监理大纲

第一章 监理工程概况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华山路、榕江路部分路段道路改造工程施工监理。

建设地点：汕头市龙湖区华山路（金砂东路—黄河路）、华山路（东厦北路—金新北路）、榕江路（迎宾路—龙湖沟）。

建设规模：本项目包含华山路（金砂东路—黄河路）、华山路（东厦北路—金新北路）、榕江路（迎宾路—龙湖沟）。其中：（1）华山路东厦北路至金新北路段长约 407m，道路改造宽度 39m，双向 4 车道主道+双向 2 车道辅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设计车速为 40km/h；金砂东路至黄河路路段长约 1465m，道路改造宽度 18m，双向 4 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设计车速为 40km/h。（2）榕江路本次改造范围西起迎宾路，东至龙湖沟，全长约 1025m，道路改造宽度 15m，双向 4 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为 30km/h。道路建设总面积 64472 平方米，本次改造范围为沿线机动车道、沿线雨污水工程、部分道路的人行道及景观提升工程。项目估算总投资 7788.18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 6359.71 万元。

监理范围：本项目施工阶段至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全过程的监理业务。

质量目标：：必须达到国家质量验收标准的合格等级。

监理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后保修期满止，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期为 2 年。

二、工程特点

基于项目的特殊性和重要性，本公司接到该工程招标文件后，多次组织人员对招标文件进行了仔细认真的研究，并对该工程的特点、重点、难点进行反复研究，其目的是使项目监理实施方案编制科学、合理，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和针对性，

在工程上，本公司会积极、主动、高效为业主服务，秉承“急业主所急、想业主所想”和“全心全意为工程服务”的指导思想，努力拓展并延伸为业主的服务范围和内涵，处理好与业主、承包商以及相关政府部门的关系，与业主、设计、承包单位密切配合，

诚心诚意接受业主及相关政府部门在施工过程中的指导、监督和热忱帮助，使工程各方形成一个团结、协作、高效、和谐和健康的有机整体，形成合力共同促进项目综合目标的实现。给业主一个满意的答卷，按期或提前为业主交一个精品工程。

三、监理重点工作内容

（一）监理工作依据

我公司将本着“严格监理、热情服务、秉公办事、一丝不苟”的工作原则，认真贯彻执行有关施工监理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明确岗位职责，对本工程实施监理，开展施工阶段各项监理业务的主要依据是：

- 1、工程建设监理合同。
- 2、工程招标文件。
- 3、国家和市有关工程建设监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 4、国家、地方、行业有关现行技术标准、规范及相关管理规定。
- 5、业主提供的有关图纸资料、工程承包合同以及与其相关的各类合同文件等。
- 6、施工单位提供并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等文件。

（二）监理工作目标

1、质量控制目标：必须达到国家质量验收标准的合格等级。并以工程施工承包合同所签订的质量要求、质量目标为依据，按照有关合同文件、设计文件、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规定和要求，对工程施工全过程实施全面质量控制和管理，使工程项目各分项、分部、单位工程施工质量均符合设计和有关规范的要求，确保工程质量达到业主要求的合格工程的质量目标。

2、进度控制目标：以施工工期为准（含保修期）。以施工承包合同为依据，采用科学的进度控制系统对进度计划进行详细分解、分析及优化，确定各控制环节和目标，跟踪进度实施过程，监督承包商严格按计划执行，确保所监理的工程项目如期或提前实现工期目标。

3、投资控制目标：不超过工程预算。监理工程师将根据施工合同的约定，按监理合同要求做好工程计量、支付控制和审核，严格控制工程变更，特别是变更增加工程量和费用的签证。对施工过程中潜在的索赔因素进行认真分析研究，协助业主做好索赔审核和反索赔工作。在工程预算总造价基础上，严格控制施工阶段的新增费用，达到对工程实际造价的控制，确保所监理的工程项目总投资控制在批准的概算之内。

4、安全控制目标：无重大伤亡事故。坚持“安全生产，预防为主”的方针，我司将根据国家的有关安全管理条例，业主的安全要求，承包商的安全生产计划和目标，制定详细的安全目标控制措施。

5、文明施工管理目标：文明施工管理的目标为确保施工形象达到汕头市文明标化工地标准。

（四）监理重点工作内容：

1、审查施工单位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协助业主下达开工通知书。

2、审查施工单位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并督促实施，督促施工单位完善施工管理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以及安全文明施工保证体系的建立、健全与实施。监督施工单位确保工程质量达到优良标准，确保施工安全。

3、协助业主组织设计交底及图纸会审，审查设计变更。

4、参与审核施工总承包单位提出的分包工程项目及分包单位的资质，审核其施工质量、管理能力，并提出建议。

5、协助业主编制投资计划，复核已完工程量，签署工程付款凭据，审核施工图预算和竣工决算。

6、对工程施工用的材料、构件、半成品和设备的质量检查，进行必要的测试和监控。并监督承包、分包单位及时按规范要求复验，监理单位有权拒绝使用不符合承包合同要求和标准规定的材料、构配件、设备等。

7、监督施工单位严格按规范、规程、标准和设计要求施工，严格控制工程质量，参与违约事件的处理。

8、跟踪、复核、验收承包单位施工测量放线。

9、负责现场技术核定单的签证，如涉及费用的须事先征得业主认可后予以签证。

10、监理单位应每月定期组织与业主、设计院、各施工单位的有关施工进度、质量及安全的协调会议并做好会议记录，若情况特殊，监理单位须立即召开紧急会议，解决现场有关事务，并报告业主，事后由业主签字认可。

11、全面检查工程施工质量，对隐蔽工程进行复验签证，参与工程质量事故的分析及处理。

12、分阶段进行进度控制，协调施工进度计划，及时提出调整意见，控制工程进度。

13、协助处理合同纠纷和索赔事宜，协调建设单位与承建单位之间的争议。

14、督促检查安全、文明施工。

15、督促施工单位提交工程及设备的测试和功能性调试方案，并加以审核，督促承包单位组织测试和调试，并及时向建设方提交报告。

16、检查工程所有分部施工质量（包括隐蔽和不隐蔽部分），并做好验收结果记录，如不合格，严格禁止进行下一道相关工序，并及时向建设单位报告。

17、协助业主取得竣工备案及运作许可的有关文件。

18、负责工程中间验收及隐蔽工程验收的组织认定工作。

19、协助业主对市里组织的各项涉及本工程的质量、进度、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考核及检查工作。

20、督促施工单位整理合同文件及技术档案资料。

21、协助业主对承包单位的工程阶段性验收，竣工初验及整个工程验收，并对施工质量提出评估意见，审核工程验收的相关资料，待资料完整后交业主及有关部门。

第二章 项目监理组织形式及职责任务

一、监理组织形式：

1、本项目由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全权负责按监理委托合同实施对本工程施工全过程的监理。

2、顾问组：对本工程监理中出现的重大技术问题进行咨询、探讨，并提出处理意见，必要时组织邀请公司内外有关专家会议，向建设单位提供重大技术问题的处理意见和解决方案选择。

3、技术组：协助总监对本工程监理中出现的较大技术问题进行研究和探讨，并提出处理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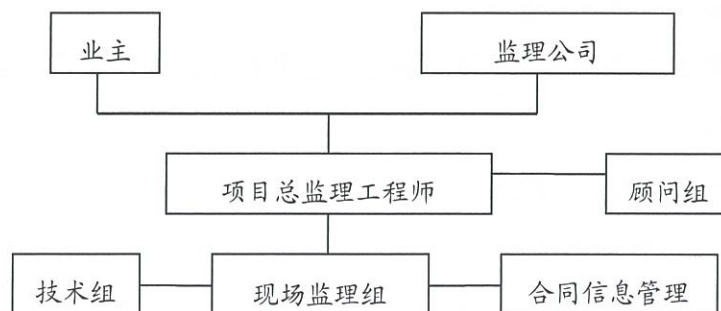
4、专业监理工程师：根据施工进度需要，配备各专业监理工程师协助总监负责各专业的技术和现场监理工作。

5、专职安全监理：配备专职安全监理人员，对施工现场安全进行全方位监控，防范于未然。

6、信息管理：负责监理工作中经济合同管理、信息管理、技术档案管理、文秘和后勤工作。

7、现场监理：根据施工进度需要，配备现场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员，负责施工现场跟班质量监控工作和工程材料、半成品、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监理工作。

二、监理组织图示：



三、监理人员职责任务

1、总监理工程师岗位职责

(1) 总监理工程师受公司委派全面负责项目监理工作，履行监理规定的权利和义务的负责人。

(2) 组织现场监理班子，确定现场监理人员的分工和岗位职责。

(3) 组织监理组审阅设计图纸；参加工程施工交底会议；审核施工单位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重点部位的施工技术方案，提出合理化意见。

(4) 组织编制监理实施细则，向施工方提出监理要求，明确监理工作方法，建立起良好的联系。

(5) 审核施工中有关方面提出的设计变更和技术核定单，并作出标识。

(6) 签署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隐蔽工程验收单、工程质量整改记录等监理业务联系单。

(7) 组织编写监理月报、专题报告、施工质量评估报告；审阅施工监理记录和监理日记，并作出标识。

(8) 审核并签署当月完成工程量，供业主支付工程款参考。

(9) 组织监理工程师参加质量事故的调查和处理，并对事故的处理进行跟踪监理，并按要求进行复验和签证。

(10) 参加或组织召开例会，协调参建有关各方的关系。

(11) 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审核竣工资料，主持完工工程的预验，参加业主组织的竣工验收。

(12) 工程结束后编写监理工作总结。

(13) 组织监理组开展业务学习与交流。

2、专业监理工程师岗位职责

(1) 熟悉掌握施工图和设计意图、施工工艺和操作规程、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以及有关的法规和条例。

(2) 审核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审查施工质量保证体系、审查采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编写监理细则。

(3) 确认进场的施工机具和设备的性能、规格、数量的适用性。

(4) 以跟踪、旁站等方式现场检查工程施工质量，特别是隐蔽工程，在施工方自检合格的基础上，进行复验。对经复验合格的部位签署隐蔽工程验收单，批准进行下道工序。

(5) 对于达不到要求的作业，经口头提出，未及时进行整改的，可提出施工质量整

改通知单。处理一般质量事故，参与重大质量或安全事故的调查，并提供有关情况。

(6) 审核承包方提交的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施工计划、工程量申报表及付款申请表，为总监的确认提供依据。

(7) 审核承包方提交的技术核定单、索赔申请和延长工期的申请单，并就此进行调查研究，为总监的确认提供依据。

(8) 配合相关专业的监理工程师开展测量、材料、成品、半成品、构件、设备等的复核检验、抽验和复试工作。

(9) 按下列要求作好监理日记：

① 施工情况：当天的天气情况、施工内容、工程会议、主要材料、机械设备、劳动力的进出场情况。

② 存在问题：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等。

③ 问题处理：对提出的问题、处理情况及结果；签发的文书和单据（备忘录、监理通知、隐蔽工程验收单等），现场的协调工作情况。

④ 其它：包括安全、停工情况及合理化建议等。

(10) 在施工现场发现问题（质量、进度、协调），应及时向总监汇报，以便及时作出反应，并在总监的授权下进行处理。

3、材料复试见证员的岗位职责

(1) 根据国家、地方和设计的要求，督促施工方对原材料、成品、半成品、构件、设备等的质量进行现场检查和复试。

(2) 对施工方报来的原材料、成品、半成品、构件、设备等的进场计划进行记录，并参与现场检验和复试取样。

(3) 审核施工方填写的复试申请表，并作出标识（签证）和记录，参与试样的送检封样，确保见证有效。

(4) 审核施工方委托检验的单位的资质，检查施工方材料员的上岗证和原材料、成品、半成品、构件、设备等的质量保证体系。

(5) 汇总原材料、成品、半成品、构件、设备等的用量、使用部位、复试结果，并整理成册（建立分类台账），便于查对。存在问题及时向总监汇报。

(6) 配合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提供“质量保证资料核查表”中的相关数据。

4、进度控制监理工程师岗位职责

(1) 审核承包方编制的施工总进度计划（网络计划）是否符合业主总建设进度的要



求。施工组织设计中的技术方案、劳动力和资源配置是否确当。

(2) 审核承包方编制的阶段施工进度计划(网络计划)是否符合施工总进度计划(网络计划)的要求。现场的技术方案、劳动力和资源配置是否确当。

(3) 当工程形象进度出现偏差时,应通过总监提示承包方采取有效措施纠偏。

(4) 按形象进度审核承包方提供的完成工程量报表作出核定意见。

(5) 绘制形象进度图表,并张贴在办公室内。

5、投资控制监理工程师岗位职责

(1) 按形象进度审核承包方提供的完成工程量报表,根据进度控制监理工程师作出的核定意见,进行修正。

(2) 根据已修正的完成工程量计算工程造价,并根据技术核定单编制工程造价的增减账,经总监签认后交业主作付款参考。

(3) 整理和汇总工程量和工程造价,有效控制工程投资。

6、资料管理监理工程师岗位职责

(1) 负责本工程有关的合同、图纸、文件、技术资料的签收、分发、保管。

(2) 接收的合同、图纸、文件、技术资料应标识齐备,资料的管理实行分类分册编目登记。

(3) 资料的借、还应有手续,不得短少。

(4) 工程竣工验收后,按有关规定对监理资料进行整编并负责交公司归档。

7、监理员的岗位职责:

(1) 在专业监理工程师的指导下开展现场监理工作;

(2) 检查承包单位投入工程项目的人力、材料、主要设备及其使用、运行情况,并做好检查记录;

(3) 复核或从施工现场直接获取工程计量的有关数据并签署原始凭证;

(4) 按设计图及有关标准,对承包单位的工艺过程或施工工序进行检查和记录,对加工制作及工序施工质量检查结果进行记录;

(5) 担任旁组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指出并向专业监理工程师报告;

(6) 做好监理日记和有关的监理记录。

第三章 投资控制方案

一、工程投资和工程计量与支付控制目标

将工程造价控制在不超过工程预算范围内。

杜绝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工程造价发生。通过采取确实可行的措施及科学的工作方法来确保投资控制目标的实现。配备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的专业监理工程师及专职造价工程师，根据本工程招标文件、答疑纪要、施工合同、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现场签证等文件专业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负责量的核对，专业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负责量价的计量，总监理工程师负责最终量价的确定，确保工程的最终造价控制在中标价与合同规定的可调整价之和范围内。

二、工程投资和工程计量与支付控制方法

（一）熟悉设计图纸、设计要求、招标文件，分析合同价构成因素，详细分析中标施工单位的报价，寻找掌握工程费用最易突破部分和环节。

（二）预测工程风险及可能发生索赔的诱因，制定防范性对策，减少向业主索赔的情况发生。

（三）重视施工图纸的会审工作：通过认真会审图纸，全力发现图纸中存在的错、漏、碰、缺等毛病，消除质量隐患，减少设计变更。

（四）用技术经济的观点，从造价优化的角度，评定、完善施工方案。

（五）认真办理现场技术经济签证工作：现场签证涉及的面较宽，如二次搬运、隐蔽工程、材料代换、施工条件变化、停水停电、排水抗洪、设计变更等，监理工程师应亲自核验，并由总监理工程师与业主共同签认。

（六）严格控制设计变更，对每一项设计变更进行技术经济分析，设计变更是施工阶段影响工程投资的主要因素之一，因此正确处理好设计变更与投资控制的关系，规范设计变更的程序。

（七）严格工程价款计量与支付程序，认真做好已完工程量的验收计量工作，避免因计算方法的改变而引起工程量的增加；按合同规定，及时提醒业主向施工单位支付进度款，避免因进度款支付滞后造成索赔的条件同时要求施工单位申报用款计划，协助业主按计划组织资金。注意资金的时间效益，应避免资金过早投入，以减少利息支付。

(八) 做好预(结)算的审核工作。

(九) 重视施工承包合同的管理, 确保业主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三、投资控制的措施

(一) 投资控制的组织措施

1、建立健全监理组织, 完善职责分工及有关制度, 落实投资控制的责任。

2、编制本阶段投资控制工作计划和详细的工作流程图。

3、建立工程款计量和支付制度、工程变更和签证监理工作制度, 工程计量由监理工程师负责技术审核, 专业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负责套价和取费的审核, 最后由总监审核签字的三级责任制。

4、使工程费用及工程进度始终处于受控状态。对未按期完成的工程量, 当月不予支付。

5、若建设单位同意, 建立签证工程必须经建设单位和监理双方人员签字方为有效的制度。

6、建立工程造价三级审核制, 即现场监理工程师进行量的实物计量, 专业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进行量价的计量, 总监理工程师进行量价的最终计量。

(二) 投资控制的技术措施

1、对施工图纸进行自审, 找出工程施工中工程费用容易突破的环节, 在实施过程中加以预防。

2、熟悉设计图纸和设计要求, 针对量大、质高、价款波动大的材料的涨价预测, 采取对策, 减少承包方提出索赔的可能。

3、审核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 对主要施工方案进行技术经济分析评价, 选择最经济、合理的措施。

4、督促承包单位按批准的进度计划完成工程量。

5、对甲供材料协助业主确定供应厂家, 对承包单位供应的材料、设备, 严格按设计要求进行核对, 确定合理价格, 并督促按时供应交货。

6、认真做好施工过程的隐蔽签认与原始记录工作, 为准确确定工程造价的变更提供可靠的依据。

7、对工程变更进行技术经济比较, 严格控制工程变更。

8、按合理工期组织施工, 避免不必要的赶工费。

（三）投资控制的经济措施

- 1、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确定、分解与进度相一致的投资控制目标。
- 2、严格进行工程量与进度款支付。依据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施工图纸和进度款支付原则进行工程量计量和进度款支付；所有计量的工程必须经过监理工程师质量评定，取得质量合格证明；以设计图纸规定的建筑物几何尺寸进行计量；工程量支付遵循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定和技术规范“计量支付”条款的规定。
- 3、审核工程付款支付申请单，签发付款证书。
- 4、在施工过程中进行投资跟踪控制，定期的进行投资实际支出值与计划目标值的比较；发现偏差，分析产生偏差的原因，采取纠偏措施。
- 5、对未按期完成的进度支付款，采取处罚手段。
- 6、对工程施工过程中的投资作好分析与预测，经常或定期向业主提交项目投资控制及其存在问题的报告。

（四）投资控制的合同和信息措施

- 1、协助建设单位签订一个好的合同，合同中涉及投资的条款，字斟句酌。在施工合同中，承包范围、结算方式、采用信息价、政策性调整等帮助业主写明、写清楚。并参与合同修改，补充工作。
- 2、做好工程施工记录，保存各种文件图纸，特别是对有实际施工变更情况的图纸，注意积累素材，为正确处理可能发生的索赔提供依据。参与处理索赔事宜。
- 3、按合同条款支付工程款，防止过早、过量的现金支付。提醒业主及时、全面履约，减少对方提出索赔的条件和机会，正确地处理索赔等。
- 4、收集有关投资信息，进行动态分析比较，提供给建设单位，为他们的决策提供依据。

四、投资控制的方法

投资控制是管理过程中的工作重点，在施工阶段进行投资控制的基本原则是把计划投资额作为工程项目投资的目标值，把工程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的实际支出额与工程投资目标进行比较，通过比较发现并找出实际支出额与投资控制目标值之间的偏差，并提出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控制。为此，我们通过如下方法，做好投资控制的监理工作：

- （一）依据工程图纸、概预算、合同的工程量、进度计划建立工程量台帐。
- （二）熟悉每份施工合同条款内容，把握合同价计算、调整及付款方式。

(三) 审核承包单位根据进度计划编制的工程项目各阶段、月度资金使用计划, 提出合理的资金使用计划和措施。

(四) 通过图纸自审, 熟悉设计图纸, 审核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 进行风险分析, 找出工程投资最易突破的部分、最易发生费用索赔的原因及部位, 制定造价预控对策。

(五) 在施工阶段严格审查控制施工过程的新增费用, 对涉及停工、用工、赶工材料代用、材料调价、变更等费用的签证, 认真调查研究、精确计算。

(六) 经常检查工程计量和进度款支付的情况, 对实际发生值与计划控制值进行分析、比较、控制。

(七) 严格规范进行工程计量和进度款支付的程序和时限要求, 定期向业主提供造价控制的报表。

1、详细记录施工过程中进度、质量变更引起的有关造价控制的问题, 预先与业主沟通。

2、在保证质量及进度的前提下, 对承包单位填报的工程量清单和工程款支付申请表, 按施工合同的约定经专业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进行现场计量、审核, 报总监理工程师审定后, 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工程款支付证书报业主支付。

(八) 通过《监理工作联系单》与业主、承包单位沟通信息, 提出工程投资控制的合理化建议, 避免造成对业主的索赔。

(九) 及时审核完成竣工结算: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要求承包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向项目监理部提交竣工结算资料。

2、项目监理部及时按施工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行竣工结算审核, 公正的处理费用索赔, 并对竣工结算的最终造价与承包单位、业主进行沟通。取得一致后, 报业主审定。

3、督促业主及时按合同约定与承包单位办理竣工结算有关事项。

(十) 对缺陷责任期的资金使用实行控制。

第四章 质量控制方案

工程质量控制的任务是根据工程合同规定的工程建设各阶段性目标，对工程的质量实施监控管理，是监理工作中心，是三大监控目标的基础。

一、工程质量控制的目标

必须达到国家质量验收标准的合格等级。

二、工程质量监理内容与方法

（一）工程质量监控原则

- 1、坚持质量第一原则；
- 2、坚持以人为控制核心；
- 3、坚持以预控为主；
- 4、坚持质量标准。
- 5、贯彻科学、公正、守法的职业规范。

（二）工程质量监控的主要工作内容

- 1、审查承包人的质量保证条件；
- 2、确立质量标准和明确质量要求；
- 3、督促承包人建立和完善质量保证体系；
- 4、组织与建立项目的质量监控体系；
- 5、项目施工过程中实行质量跟踪、监督、检查、控制；
- 6、质量缺陷或事故的处理。

（三）工程质量控制的主要类型

为使工程的最终质量达到技术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在整个施、工过程中根据工程具体情况的不同，拟采用以下三种主要质量控制形式：

1、通过成品检验：控制工程的整体质量和外观质量。在某一分项或某道工序工程完工后，监理工程师按照技术规范规定的技术指标、检验方法和检验频率，对成品进行检测和试验，以考核工程是否已达到设计要求的使用功能。对合格者予以验收，同时检查工程的外现质量和几何尺寸，表面状况和颜色的均匀性等。对不合格者，必须整修。

2、通过工艺检验：即在施工过程中通过旁站、检查和巡视，对施工单位的人员组织、机械设备、施工方法和施工程序等进行监督和控制，使其符合设计图纸、技术规范

的有关要求；达到控制施工工艺、保证工程质量的目的。

3、通过材料检验控制工程质量：原材料和混合料的质量是决定工程质量的关键因素和源头。因此，在工程的准备阶段要加强对原材料和混合料配合比的检验和审批；在施工中通过巡视和抽查，保证施工中所用原材料及混合料和开工时批准的合格样品相一致，达到控制质量的目的。

（四）工程质量监控体系工程质量监控中心任务是建立健全有效的质量监控工作体系来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规定的标准和等级要求。

根据工程质量形成过程的特点，工程质量控制分为：质量的事前控制、事中控制和事后控制。其中，工作的重点应是质量的事前控制。

1、质量的事前控制

质量的事前控制即施工前的准备阶段进行的质量控制，它是指在各工程对象正式施工活动开始前，对各项准备工作及影响质量的各因素和有关方面进行的质量控制。主要的工作内容有：

（1）确定质量标准，明确质量要求。

（2）建立本项目的质量监理控制体系。

（3）施工场地的质检验收：现场障碍物的拆除、迁建及清除后的验收；现场导线控制点及高程的复测、验收；施工范围内地面线的复测。

（4）审查承包人资质：审查承包人是否按投标文件或合同承诺的主要人员、施工设备进场；审查分包单位的资质。

（5）督促承包人建立并完善质量保证体系。

（6）检查工程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审核工程所用材料、半成品的出厂证明、技术合格证书和质量保证书；抽检材料、半成品质量：对采用的新材料、新型制品，应检查技术鉴定文件；对重要原材料、制品、设备和生产工艺、质量控制、检测手段应实地考察，督促生产厂家完善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保证措施；设备安装前，按相应技术说明书的要求检查其质量。

（7）施工机械的质量控制：对影响工程质量的施工机械，按技术说明书查证其相应的技术性能，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在工程中采用；检查施工中使用的试验仪器、计量或计数器具等是否有相应的技术合格证书，正式使用前应进行校验或校正。

（8）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审查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对保证工程质量是否有可靠的技术和组织措施；结合监理工程项目的具体情况，要求施

工单位编制重点分部（项）工程的施工组织方案；要求施工单位提交针对生前工程质量通病制定的技术措施；要求施工单位提交为保证工程质量而制定的质量预控措施；要求承包人编制主要分项工程施工工艺流程图；审核施工单位关于材料、制品试件取样及试验的方法或方案；审核施工单位制定的成品保护措施、方法；考核施工单位试验室资质；完善质量报表、质量事故的报告制度；完善施工过程中工序转换报验程序等。

（9）严格工程开工报告和复工报告审批制度。审查施工单位质保体系。检查质量管理责任人。审查机械、材料标准等能否满足施工需求。审查施工工艺和有关技术人员资质等。

2、质量的事中控制

质量的事中控制即施工过程中进行的所有与施工过程有关各方面的质量控制，包括对施工过程中的中间产品（如工序产品或分项、分部工程产品）的质量控制。主要工作内容有：

- （1）施工工艺过程质量控制：现场检查、旁站、量测、试验。
- （2）工序交接转换检验：坚持上道工序不经检查验收不准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的原则；检验合格后签署认可才能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 （3）隐蔽工程检查验收。
- （4）做好设计变更及技术审查的处理工作。
- （5）工程质量事故处理：分析质量事故原因、责任；审核、批准处理中质量事故的技术措施或方案；检查处理措施的效果。

（6）全面行使质量监控权，下达停工指令。为了保证工程质量，出现下述情况的之一者，将予以责令停工：

- ① 未经检验即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者；
- ② 工程质量下降，经指出后，未采取有效改正措施，或采取措施，而效果不好，继续作业者；
- ③ 擅自采用未经认可或批准的材料；
- ④ 擅自变更设计图纸的要求；
- ⑤ 擅自转包工程；
- ⑥ 擅自让未经同意的分包单位进场作业；
- ⑦ 没有可靠的质保措施贸然施工并已呈现质量下降趋势；
- ⑧ 其它违章作业；

(7) 严格工程开工报告和复工报告审批制度。

(8) 进行分项工程质量、技术鉴定。

(9) 对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签署质量认证意见。

(10) 建立质量监理日志。

(11) 组织现场质量协调会。

(12) 定期向业主报告有关工程质量动态情况。

3、质量的事后控制

质量的事后控制指对于通过施工过程所完成的具有独立的功能和使用价值的最终产品（单位工程或整个项目工程）及其有关方面（如质量文档资料）的质量进行控制。

其主要内容有：

(1) 组织总体感观的检验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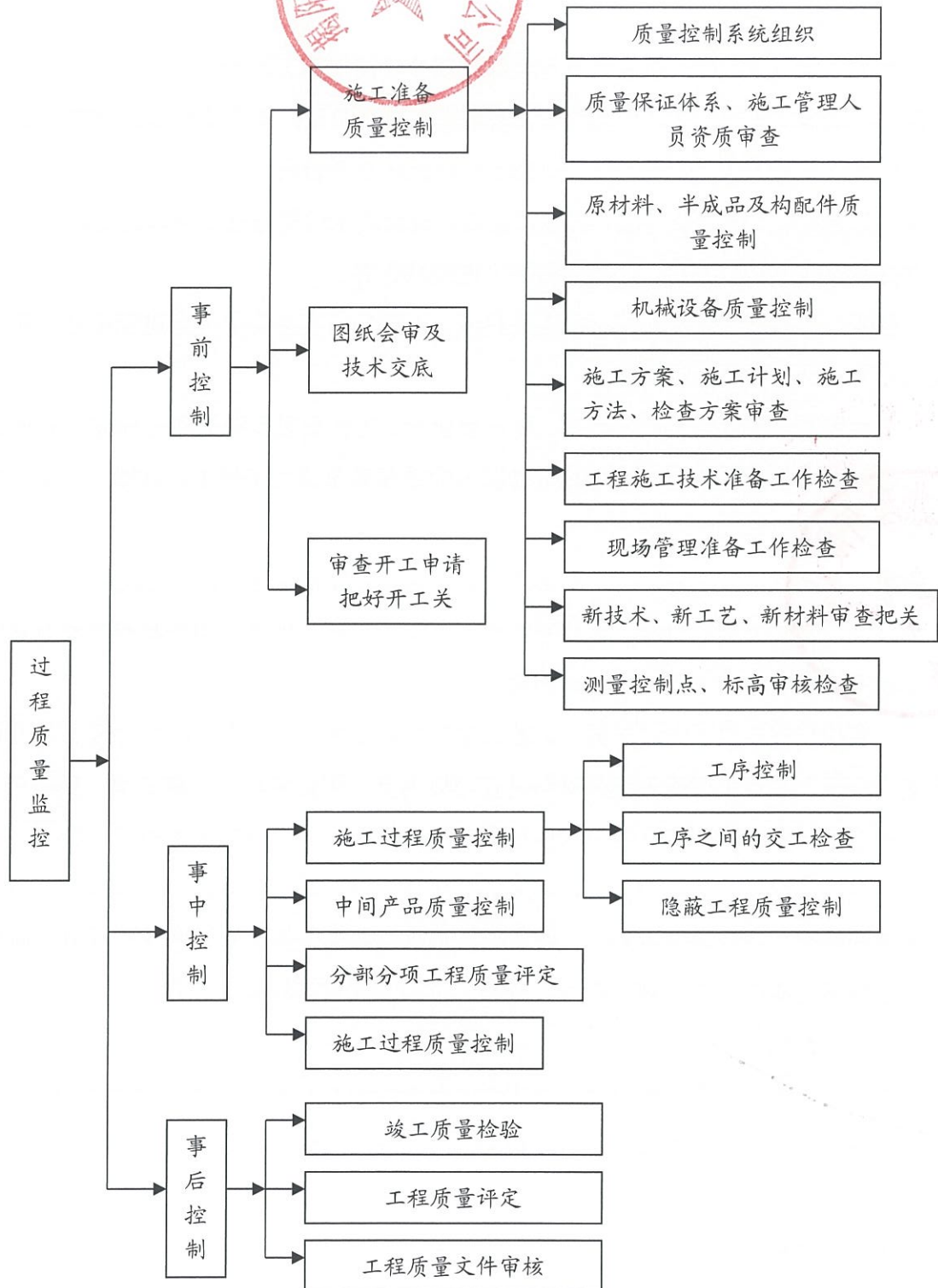
(2) 组织对单位工程进行质量独立验收评定。

(3) 审核竣工图及其它技术文件资料。

(4) 整理工程技术文件资料并完善文档。

(5) 形成监理工作情况汇报材料。

4、工程质量控制系统框图



三、工程质量监理的方法和手段

（一）旁站检查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监理人员将全部或部分时间在施工现场进行“旁站”或“旁站监督”：对施工质量、工艺和有关技术问题随时进行检查；检查承包商的施工方法是否符合技术规范的要求；所用的原材料或混合料配比是否合格；及时发现事故苗头和技术缺陷，避免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检查也包括各级监理工程师对施工现场的工程质量或施工方法进行的巡视、抽查、专项检查和定期现场检查。

根据工程的重要程度和施工的难易程度，将现场检查主要分为全过程旁站、部分时间旁站和一般性检查三种情况。

全过程旁站主要用在比较复杂、情况变化大、工程质量保证因素不稳定、随时都可能出现异常情况的施工工序和随时可能覆盖的重要隐蔽施工过程中。例如，混凝土结构现浇和预制构件的浇筑混凝土工序。

部分时间旁站，驻地监理人员对某一工序施工过程有相当比例的时间到现场检查的一种形式。它主要用于关键、重要但又相对稳定的工序。例如，路堤填筑和路基成型；构造物回填以及其它工程的施工过程等。

一般性检查常用于上述重要、关键工序以外。监理人员对施工现场的施工方法和工艺进行检查，并对工程质量或原材料进行随机抽查。例如清场地、清表土；路基控方；借土区控方（需抽查和记录地下水位标高）；钢筋绑扎和支措模板的检查、验收；对现场各种材料进行抽验等。为了有计划地安排检查工作，除了要求承包商呈报施工计划、月或周和新开工项目计划以外，一般还应要求承包商每天提交次日的工作计划。监理工程师根据承包商的工作计划，逐月、逐周、逐日地安排现场检查工作。

（二）测量

测量是监理人员在工程质量监理中对工程的线位和几何尺寸等进行控制和检查的重要手段。开工前，监理人员依据合同规定对工程的线位放线进行检查和校核，测量结果不合格者，不准开工。在施工中，驻地监理工程师有责任随时抽查、校核重要工程项目的施工测量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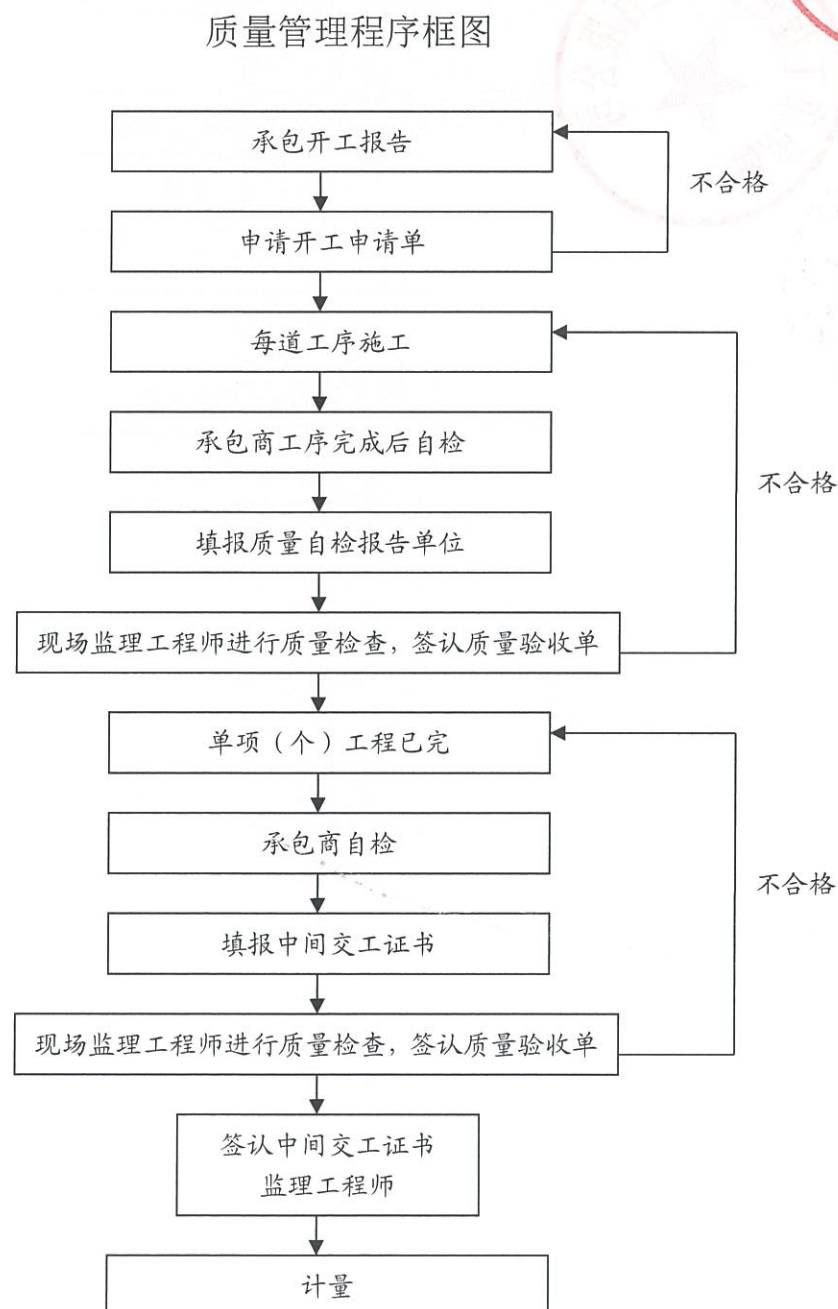
（三）试验

试验是监理人员确认各种材料和工程质量的主要手段。监理的工作原则之一就是以数据为推，用数据说话。试验数据是认定材料和已完工程合格与否的依据，因此，试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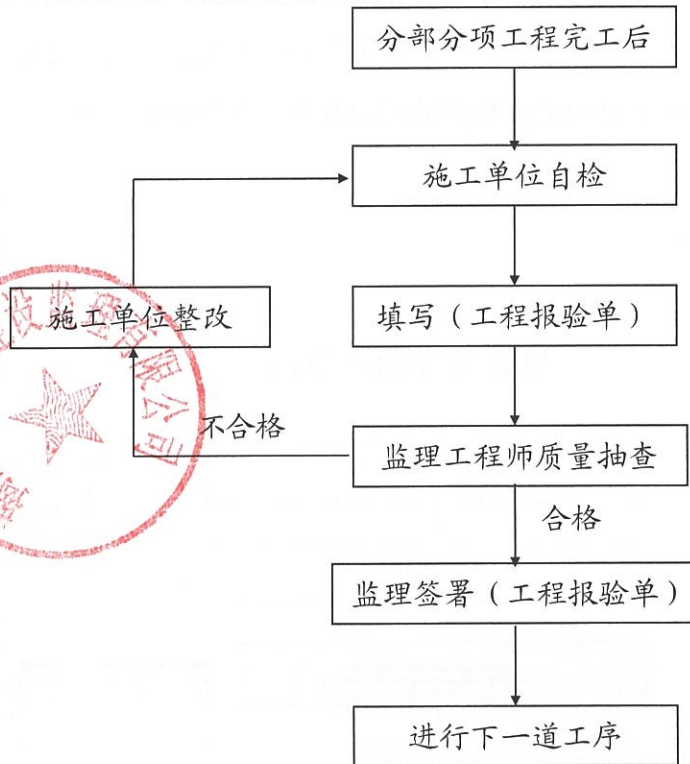
对现场监理工程师来讲是必不可少的。对每道工序的监理，包括材料的性能，各种混合料的配比，工程结构的强度、密实度等，都要有试验数据。尤其当监理和承包商对某项工程质量或技术问题有争议的时候，详实、可靠的试验数据和正确的试验方法往往是解决纠纷或争论的最有说服力的依据。同样，在审查施工方案、工艺、变更设计等重大技术问题时，现场监理工程师必须依据独立的试验数据，判断是非曲直，为各方提出确有价值的指导意见。

（四）监理程序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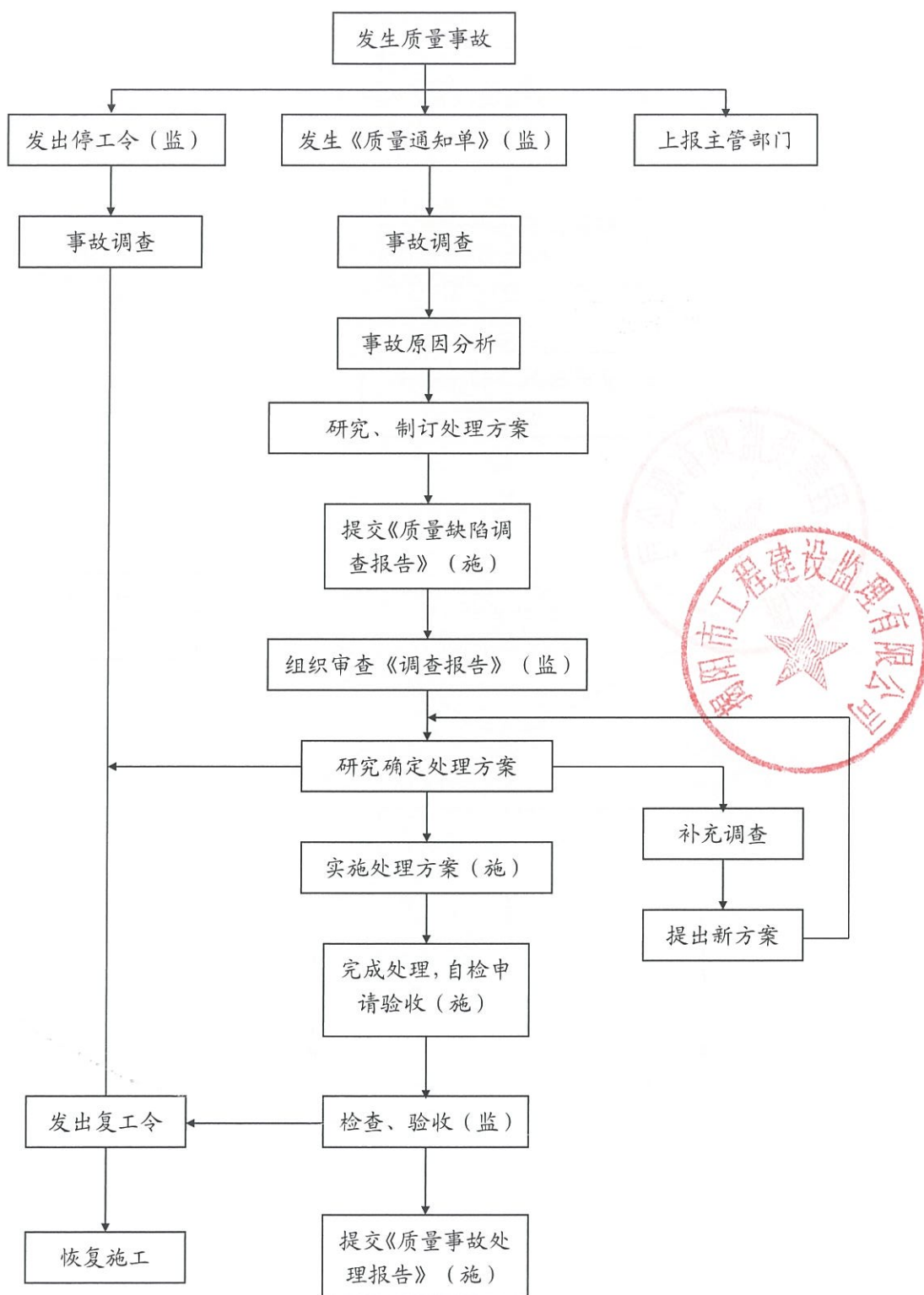
1、监理程序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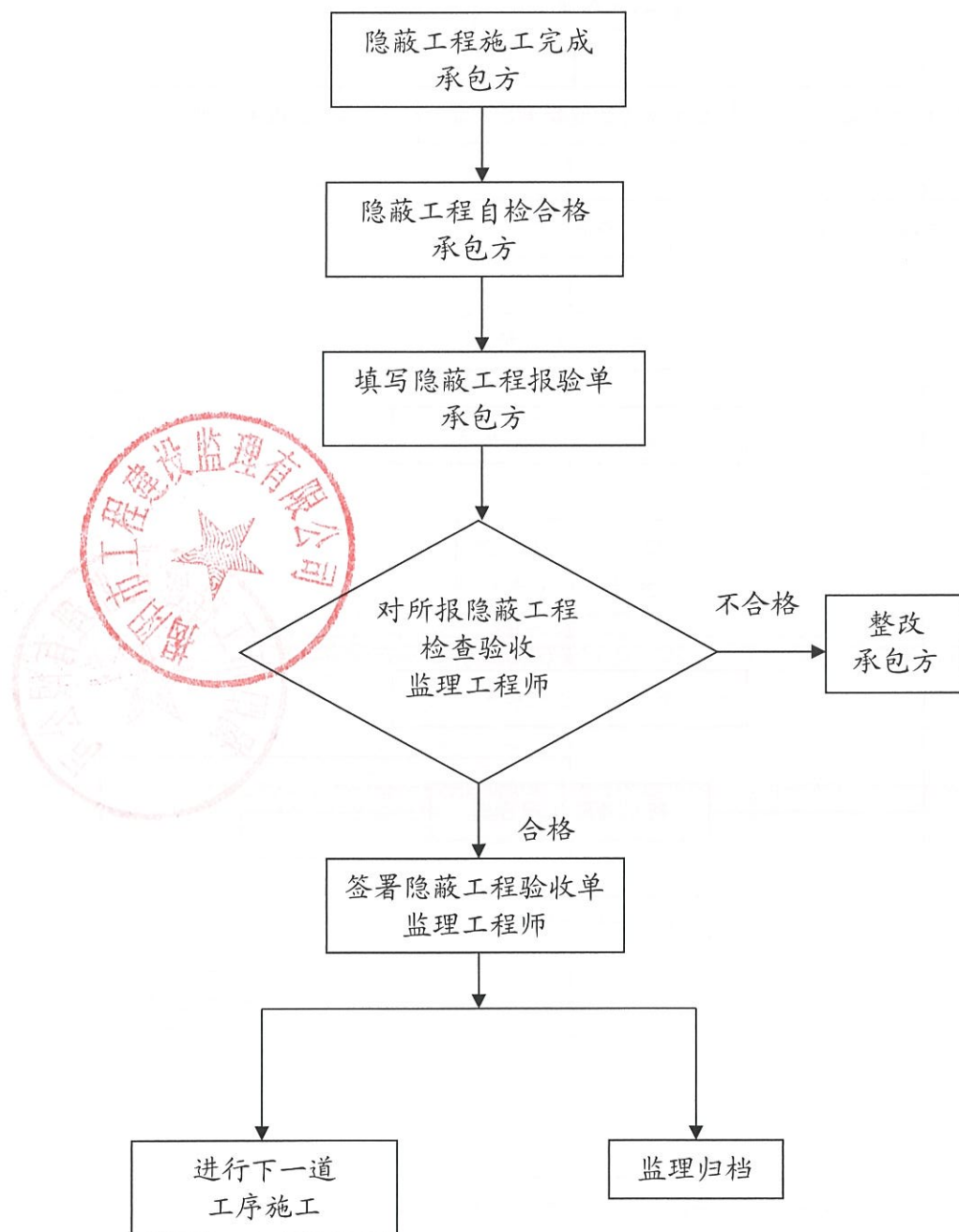
施工阶段质量控制工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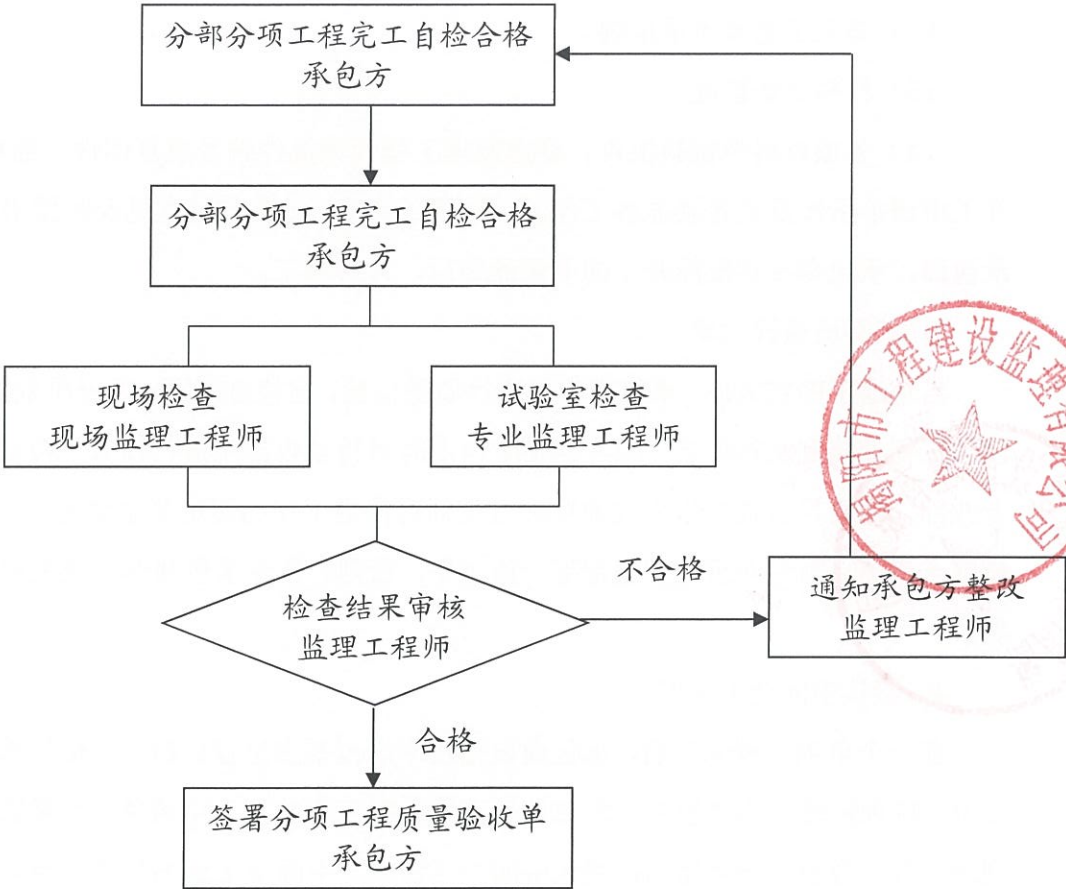
工程质量事故处理审核工作流程



隐蔽工程验收监理工作流程



分项工程验收监理工作流程



2、审查开工申请单

每一道工序或每一项工程开工之前，承包商必须首先提交开工申请单，除填写表中内容外，还应附加说明。

(1) 施工组织计划，机械和技术工人数量。

(2) 施工工艺及质量控制。

(3) 材料到场情况。

(4) 各项材料的试验报告、驻地监理工程师审批件编号或复印件。监理工程师对开工申请单所涉及的各项准备工作进行检查或审查，并将审批意见及时用书面形式通知承包商。承包商接到批准开工的书面通知后，方可施工。

3、填写质量验收单

当每道工序完成后，承包商应先进行质量自检，自检合格后，填报质量检验通知单。监理工程师接到通知单后，应在24小时内及时对待验收部位进行检查、检验，并填写各专业部位的质量验收单作为驻地监理工程师对该道工序的质量鉴定结论。经监理工程师检验合格后，则允许承包商进行下一道工序。否则，责令承包商返工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4、签认中间交工证书

在一个单项工程完工后，承包商根据技术规范要求进行自检，合格后填报中间交工证书。驻地监理工程师检查、汇总该项工程各道工序的开工申请单、质量验收单并进行现场验收。经验收均合格后，签认中间交工证书。中间交工证书是驻地监理工程师进行质量管理的最后控制手段，也是中间计量和支付的基础和依据。在实际工作中，各级现场监理工程师要对重点项目重点工序、重点环节更加严格要求，不留缺口，坚决做到“六不准”，即：

(1) 人力、材料、机器设备准备不足，不准开工；

(2) 未经检验认可的材料，不准使用；

(3) 施工工艺未经批准，不准采用；

(4) 分项工程未经开工申请或分项工程虽已申请开工，但未经监理工程师批准，不准开工；

(5) 前一道工序未经现场监理工程师验收，后一道工序不准进行。严格实行监理程序控制是工程内在质量的重要保证手段；

(6) 分项工程未经检验合格或未经高级驻地监理工程师签发《中间交工证书》，

不得计量。

（五）驻地监理工程师指令性文件

合同条款要求驻地监理工程师的各种指令都必须用书面文字确认，而且以文字为准。它是工程质量监理的一种手段。指令性文件包括驻地监理工程师对承包商的原材料、混合料配比、施工技术方案、施工机械配备等方面的批复文件；包括当驻地监理工程师发现和确认发生了工程质量事故时，向承包商发出的质量事故通知单；包括设计变更指令、补充技术标准、要求以及一些通知、会议纪要、备忘录、情况通报等。驻地监理工程师运用这些指令性文件给承包商指出施工中存在的问题或质量事故的苗头，提醒承包面加以注意或改进；提出对质量问题的处理意见或对承包商提出的处理意见的批复等。

四、工程质量监理控制措施

（一）质量控制的基本原则

工程质量是整个监理工作的主要环节，与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安全控制相互制约，监理工程师坚决贯彻以质量为中心的方针，按施工承包合同、委托协议书、技术规范、设计图纸及有关文件的规定，坚持“科学、公正、守法”的原则，通过主动控制、动态管理、跟踪监控，实现工程质量控制目标，并永恒做到：

- 1、坚持质量第一的方针。
- 2、坚持以人为控制核心。
- 3、坚持预防为主主动控制。重点做好质量的事前控制、事中控制，同时严格对工作质量、工序质量和中间产品质量的检查，无论出现何种变化都必须坚持监理工作“先审核后实施、先验收后施工（下道工序）的基本原则”。
- 4、坚持质量标准。质量标准是评价产品质量的尺度，数据是质量控制的基础。产品质量是否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必须通过严格检查，以数据为依据。

- 5、贯彻科学、公正、守法的职业规范。

（二）质量事前控制的措施

1、事前控制组织措施

- （1）坚持施工方案、测量放线及工程开工的报验制度。

（2）针对本工程的特点，我公司的高层次专家对工程重大技术问题进行研究和指导。公司领导和专家组不定期对工程进行巡视、检查，听取业主对监理工作的意见，对现场管理工作给予指导、检查。

(3) 健全现场监理组织，明确职责分工，制定各项监理规章制度，制定详细的工作流程。督促、帮助承包方制定切实可行的质量计划和通病根治措施。

2、事前控制的技术措施

(1) 坚持样板引路。每一工序均先确定一个样板块（段），由承包方组织班组施工，样板经监理检验合格后，再进行大面积施工。

(2) 及时编制指导监理工作的监理规划和监理旁站方案，对监理工作进行科学的目标规划；根据施工图纸的发放进度及时编写切实可行的专业监理细则，明确每个工序的质量控制节点及控制措施，做到规范化监理。

(3) 严把工程开工关。在工程施工前，总监理工程师审查批准承包方申报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施工准备阶段工作，不符合要求，不得进行施工，并督促其重新申报。

(4) 参加图纸会审，做好设计交底记录。

(5) 督促承包方在专项开工之前的规定时间，将原材料检、试验控制指标的结果报监理人批准认可，作为开工应具备的条件之一，在试验结果被认可之前不得开工。

3、事前控制的经济措施

(1) 督促业主及时按计划、保质量提供施工单位所需的场地和施工通道及水、电供应等条件，以保证及时开工，防止业主承担其损失的责任；

(2) 严格控制工程变更。防止工程变更、设计变更所引起的工程费用增加和索赔事件的发生；

(3) 做好预控，严格控制由于质量问题引起的工程费用增加等索赔事件的发生；

(4) 对进场材料进行分析，严格控制材料价格。对重要材料及贵重材料单价必须履行业主签认手续。

4、工程质量事前控制的合同和信息措施：

(1) 审查分包商的资质及相应的质量保证体系，未经监理审查或审查认为不具备承担分包工程资格的单位，一律不得承接本工程的分包工程施工；

(2) 所有材料应有厂家或经销商的随货单据、合格证，并应盖有供应单位的公章，以便于监督管理和保证材料来源的可靠性。

(三) 质量控制的事中控制措施

1、事中控制的组织措施

(1) 坚持进场材料、机构设备、工序交接、隐蔽工程及重点部位关键工序的报验

制度。

(2) 关键工序、关键部位施工，承包方管理人员必须到场指挥，对施工或不称职的施工管理人员，坚决要求承包方予以更换。

(3) 建立并坚持实施砼浇筑令，砼浇筑必须由承包方的钢筋、模板、水、电各施工班组长及质检员签字，对试验配合比、实际配合比、浇筑中应做砼试块的组数明确规定，经监理各专业工程师检查签认后，由专业监理工程师签署开浇令后，方能浇筑砼。

(4) 严格执行公司监理各项规章制度，只要有施工活动，监理人员必须到场到岗。

(5) 由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主持，每月召开工地例会要求单位及质量负责人参加，重点解决本月存在质量方面的问题，制定纠正措施并提出下月质量要求。

(6) 注意与业主、承包方的沟通交流。

2、事中控制的技术措施

(1) 实施重要分项或关键分部工程旁站监理，由总监理工程师排班，落实到人，24 小时旁站。总监和公司监理部定期抽查旁站实施情况，对旁站发现的问题及处理的方法、处理的结果做出书面记录；若发现该旁站脱岗的，对该监理人员按规定进行处罚，三次脱岗则取消岗位的工作，申请业主配合对监理人员进行监督。

(2) 有目的地进行施工现场巡视检查和监督，及时发现和纠正施工问题。

(3) 严格工序管理，每一工序完成必须经施工方自检合格后进行，报验，经监理核验合格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

(4) 严格监督、热情帮助。当工程遇到困难，监理工程师积极想办法、出主意，保证工程顺利进展。

(5) 对工程按部位，分阶段确定监理重点及相应监理措施。坚持分项施工前的样板标准引路制度。

(6) 分部工程完成后，要求承包商及时提交质保资料，认真进行质量核查，基础及主体结构工程完工后，监理部及时组织有关人员参加结构工程验收。遇特殊情况在有关方同意后，结构验收分步进行。

(7) 对已完成的分部工程，检查成品保护情况。

3、事中控制的经济措施

对工程的工序质量实施动态跟踪控制，严格控制由于工程质量问题造成的投资增加。充分利用支付手段，控制工程质量。

(1) 对于不合格部分的工程量，在未按要求整改合格之前，工程进度款不予以支

付;

(2) 对工程的工序活动实施跟踪的动态控制, 严格控制由于工程质量问题造成的投资增加。

4、事中控制的合同和信息措施

(1) 在工程监理过程中, 执行见证检验, 并建立检验台帐;

(2) 请质监部门对监理工作及工程质量进行检查指导, 沟通信息促进监理工作不断完善。

(四) 质量事后控制的措施

1、质量事后控制的组织措施

建立由监理部、总工程师或副总工程师组织的专门验收组及时对已完成的工程进行验收。

2、质量事后控制的技术措施

单位工程完成经施工单位复验后, 报监理组织业主、设计、勘察、施工、监理五方联合进行竣工初步验收, 并提出整改要求, 同时核查施工单位提交的质保资料, 核定质量等级。当施工单位整改完成, 监理复验合格并确认具有工程竣工验收条件后, 监理部协助业主组织有关单位对单位工程进行竣工质量验收。

3、事后控制的经济措施

(1) 严格控制由于工程质量问题引起的变更而造成的签证。

(2) 正确处理由于工程质量问题引起的各类索赔事件。

4、工程质量事后控制的合同和信息措施:

(1) 审核竣工图及承包单位其他技术文件资料;

(2) 单位工程竣工后, 及时按监理档案管理要求整理保存监理资料。

(五) 工程质量问题和质量事故处理

1、监理工程师对施工中的质量问题除去在日常巡视、重点旁站、分项、分部工程检验过程中解决外, 针对质量问题的严重程度按照规定分别处理。

(1) 对可以通过返修弥补的质量缺陷, 责成施工单位提出处理方案; 监理工程师审核后(必要时经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认可后), 批复施工单位处理; 处理结果重新进行验收。

(2) 对需要返工处理或加固补强的质量问题, 总监理工程师签发《工程停工指令》, 除应责成施工单位先写出质量问题调查报告, 提出处理意见外, 再与建设单位和设计单

位研究，经设计单位提出处理方案，批复施工单位处理；处理结果重新进行验收。

(3) 监理工程师将完整的质量问题处理记录归档。

2、施工过程中发现的质量事故，施工单位应按有关规定上报处理；总监理工程师应书面报告监理单位。

3、监理工程师应对质量问题和质量事故的处理结果进行复查，并予以记录。



第五章 进度控制方案

一、工程进度控制的目标

工期控制目标：以施工工期为准（含保修期）。

监理工程以业主与施工单位签订的总工期为根本点，监督施工单位制定年、月、周进度计划，并根据施工进度实际情况，分析施工计划的合理性及影响进度的因素，协助业主、施工单位提出解决的具体措施，确保进度并力争提前完成。

二、工程进度监理职责

（一）当接到承包人递交工期计划的时间、内容、数据、图表、文字说明等是否符合已批准的总体进度计划。

（二）施工计划的安排与驻地办对现场提供的时间表是否有矛盾，是否预留了足够做好一切准备的时间，同时还应考虑为驻地办审批计划的时间。

（三）施工计划的安排是否注意到某分项工程工艺试验等方面在技术规范中与进度相关的联系。如路基填方是否预压在工程计划安排中是否做了充分的时间考虑。

（四）工期计划的安排是否统筹考虑了临时道路、用水、用电、临时用地、现场环境保护及气象状况等诸因素的影响。

（五）现金流动计划是否能适应工期计划的要求。

（六）经常检查和监督计划的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跟踪分析、比较。如发生工期延误，要及时提请承包人分析原因，并采取有效措施，协调各方关系，加快工程进度或调整修改计划，以保证实现阶段性目标和总进度目标。

（七）开工后主要审查进度计划和月作业计划，将这两个计划与施工总进度计划比较，安排每个阶段的人力、材料、设备、施工强度等与总进度计划是否吻合，施工工艺与施工措施是否更为具体，各项保证措施是否落实。

（八）检查施工现场的施工情况，运输路线是否畅通，工序衔接有无矛盾，有无脱节与窝工现象。各类设备机械、材料与施工强度是否相适应、施工管理人员有无坚守岗位，管理水平与进度计划是否相适应。

（九）定期向驻地办报告工程进度情况。当施工进度可能导致合同工期严重延误时有责任提出中止执行施工合同的详细报告，供驻地办采取措施或做出决定。

三、工程进度监理程序和内容

（一）工程进度监理工作的内容：

1、审批承包人按合同要求编制的所有工程进度计划（包括总进度计划、年度计划、月计划、旬作业计划以及关键工程项目的施工计划）。

2、确定工程开工时间（总体开工时间，单位、分部、分项工程开工时间）及竣工时间。

3、检查落实进度计划执行情况，督促承包人修改调整计划以保证合同工期任务的完成。

4、处理工程延期及确定最终竣工时间。

5、处置工期延误（包括调整加快进度、指定分包、终止合同）。

（二）进度计划编制的内容。

承包人根据批准的总体进度计划，在各项目开工之前，需编制分项工程进度计划；设备材料采购计划，施工人员安排计划阶段性的年度、月计划和相应的流动资金计划，报驻地办审批。在报送月工程进度计划的同时，应报送上月工程进度执行情况的报告。

1、总体进度计划内容：

- （1）项目合同工期。
- （2）完成各单位工程及各施工阶段（应注明各关键线路）所需的工期。
- （3）各单位工程各施工阶段所需要完成的工程量及现金流动结算。
- （4）各单位工程、各施工阶段所需配备的人力和各类机械数量、材料数量。
- （5）各单位工程或分部工程的施工方案和施工方法等。

2、年度进度计划的内容：

- （1）本年计划完成的单位工程及各施工阶段的工程项目的工程量与资金投入。
- （2）施工人力和主要设备、材料的数量及调配计划。
- （3）不同季节及气候条件影响下各项工程的时间安排。
- （4）在总体进度计划下对各分项工程进行局部调整或修改的详细说明等。

3、月（季）度进度计划的内容：

- （1）本月（季）计划完成的分项工程的内容顺序安排。
- （2）完成本月各分项工程的数量及所需资金。
- （3）完成各分项工程所需的人力、机械设备的配置数量与顺序。

(4) 在年度进度计划下对各单位工程或分部分项工程进行局部调整或修改的详细说明等。

4、关键线路工程进度计划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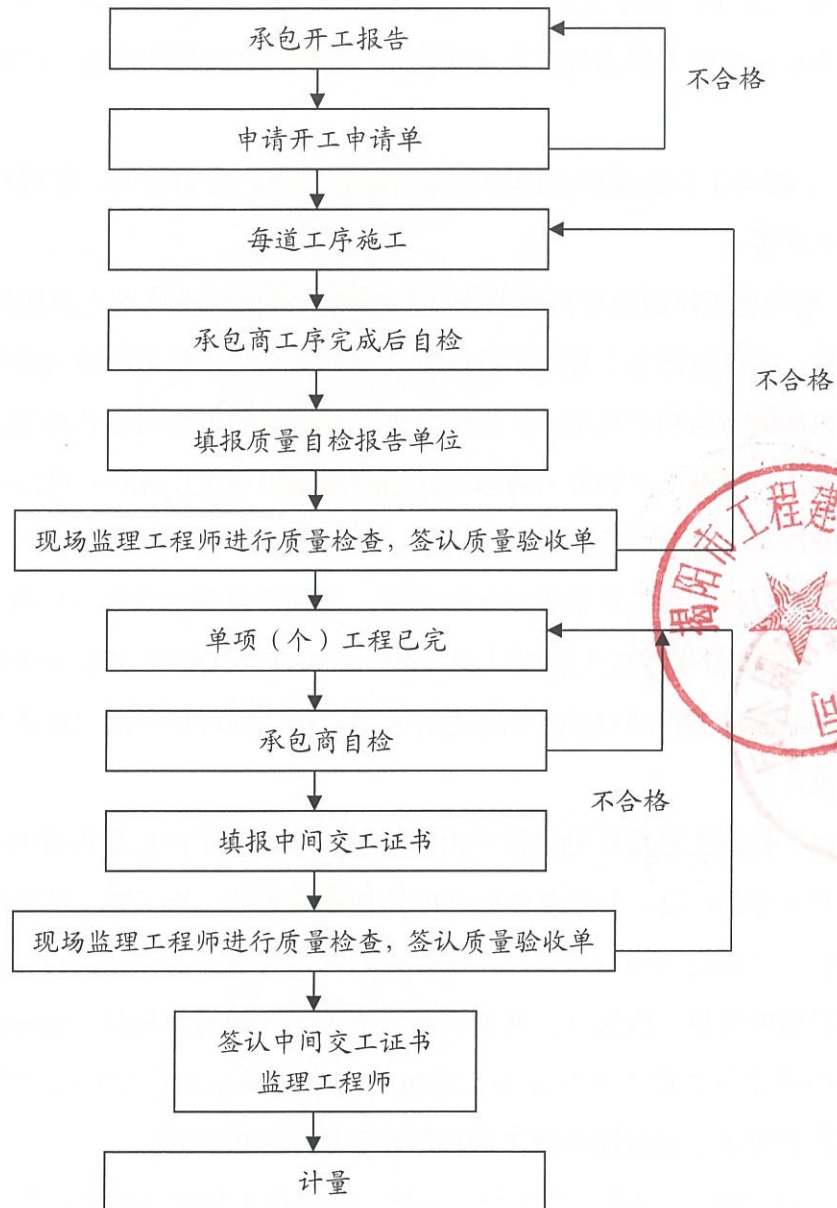
- (1) 具体施工方案、方法和施工工艺。
- (2) 各道工序的控制日期。
- (3) 资金需要结算。
- (4) 各施工工序所需劳力和设备材料的安排数量与顺序。
- (5) 施工前的准备与结束清场的时间安排。
- (6) 对总体计划及其他相关工程项目的控制，依赖关系的说明。

(三) 施工阶段工程进度监理工作程序详见图示：

(见下页)



施工阶段工程进度监理工作程序



四、进度控制的方法

（一）工期的事前控制方法：

1、收集施工招投标文件、施工合同中有关进度方面的资料： 施工招投标文件、施工合同中有关进度方面的规定是进度控制的依据，这方面的内容必须收集齐全并加以贯彻实施。

2、了解与工程建设有关的场地周围道路运输、劳力资源、原材料供应、施工期间的气候条件等。

3、编制施工阶段进度控制监理实施细则，这是现场监理人员实施进度控制的具体操作性文件，内容包括本工程施工阶段进度控制的特点；施工阶段进度控制目标分解（包括进度控制的节点和目标值），施工阶段进度控制的主要内容和深度，进度控制人员的职责和分工；与进度控制有关各项工作的时间安排与工作流程；进度控制采取的具体措施；进度控制方法（包括进度检查日期，收信数据方式、进度报表形式、统计分析方法等）；进度目标实现的可能性及风险分析；尚须注意和尚待解决的有关问题。

4、审核单位工程施工进度计划，施工单位应在工程开工前报送单位工程施工进度计划，专业监理工程师对进度计划进行分析，确认其可行并满足要求后，由总监理工程师审批执行。

单位工程施工进度计划审核的内容主要包括：进度计划是否符合合同要求；主要工程项目有无遗漏；总、分包单位的进度计划是否协调；施工顺序的安排是否符合施工工艺的要求；工期是否进行了优化，进度是否安排合理；劳动力、材料、机械设备等供应能否满足进度需要，供应是否连续均衡，该进度计划是否与其它进度计划协调；对由业主提供的施工条件施工单位在施工进度计划中所抽出的供应时间和数量是否明确、合理，是否有因业主违规而导致工程延期和费用索赔的可能。

5、进行进度计划系统的综合：进度控制监理工程师对施工单位提交的单位工程施工进度计划审核后，将着重解决各单位工程施工进度之间、施工进度计划与资源（包括资金设备、机具、材料及劳动力）保障计划之间及外部协作条件的延伸性计划之间的综合平衡与相互衔接问题，然后把各个单位工程施工进度计划综合成一个多阶段群体的施工总进度计划，以利总体控制。

6、按月、周编制工程实施计划：根据总进度计划的安排，施工单位应编制月进度计划，并根据月计划编制周计划，作为施工单位近期执行的指令性计划，以保证总时度

计划的实施。

7、审核施工前段时间的主要材料和设备供应计划，协助业主制定由业主提供的材料和设备的供应计划：因本工程工期十分紧迫，因此要求施工前段时间主要材料和设备的供应必须考虑周全，并报计划，经总监理工程师审核后实施，以确保材料设备的供应必须考虑周全，并报计划经总监理工程师审核后实施，以确保材料设备的供应与进度计划相互协调一致；对业主提供的材料和设备，项目监理部应协助制定供应计划，并控制其实施，使其满足施工要求，避免因业主材料和设备供应的不及时而引起索赔。

8、适时发布开工令：监理工程师根据施工单位和业主关于工程开工的准备情况，选择合适的时机及时发布工程开工令。如果开工令发布拖延，就等于推迟了竣工时间，甚至可能引起施工单位的索赔。为了检查双方的准备情况，监理工程师应提醒业主按照合同规定，及时提供施工用地，同时还应当完成法律法规及财务方面的手续，以便能及时向施工单位支付工程款。施工单位应将开工所需要的人力、材料及设备等准备好。

（二）工期的事中控制方法：

1、协助施工单位实施进度计划，随时把握施工进度计划的关键控制点，掌握进度实施的动态。

2、及时检查和审核施工单位进度统计分析资料和进度控制报表。

3、严格进行进度检查：为了了解施工进度的实际情况，避免施工单位谎报工程量的情况，监理工程师需进行必要的现场跟踪检查，检查现场工作量的实际完成情况，并进行记录，为进度分析提供可靠的数据资料。

4、对收集的进度数据进行整理和统计，并将计划与实际进行比较，从中发现是否出现进度偏差，当发现实际进度滞后于计划进度时，应进行工程进度预测并签发监理通知指令施工单位采取调整措施并监督实施；当实际进度严重滞后于计划进度时，由总监理工程师与业主商定后采取进一步措施。

5、定期向业主汇报工程实际进度情况，提供必要的进度报告。

6、定期召开由业主、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三方参加的协调会议，及时协调有关各方关系，使工程顺利进行。

7、核实已完工程量，及时签发应付工程进度款。

（三）工期的事后控制方法：

1、制定保证总工期不突破的措施。

2、制定总工期被突破的补救措施。

3、根据已实施的施工进度，及时修改和调整进度计划和监理工作计划，以保证下一阶段工作顺利开展。

4、及时组织验收工作，确保后续工作的顺利进行。

5、按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工程索赔。

6、整理工程进度资料，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进度资料一方面为业主提供有用信息，另一方面也是处理工程索赔必不可少的资料，必须认真整理，妥善保存。

五、工期控制的措施

（一）组织措施：

1、落实项目监理机构中进度控制的人员，对具体控制任务和管理职责进行分工。

2、对建设项目进行分解控制，如按建设项目结构分，按项目进展阶段分，按合同结构分等，并建立编码体系。

3、建立包括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材料供应单位等进度控制体系，建立进度计划审核制度以及进度控制检查制度。

4、建立进度报告制度和进度信息沟通网络。

5、确定进度协调工作制度，包括协调会议定期举行的时间，协调会议的参加人员等。

6、对影响进度目标实现的干扰和风险因素进行分析、预测，制定防范性对策。

（二）技术措施：

1、审查施工单位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资质，业务水平是否适应工程的需要。

2、审查施工单位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以保证平面、立体交通运输的顺畅和材料设备等定置的合理。

3、与业主充分研究后确定总进度控制计划，并要求施工单位按总计划编制实话进度网络计划，监理认真审核计划的协调性、合理性和工期优化的可能性，并监督进度计划的实施。

4、审核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督促施工单位扩大同时作业的施工工作面，采用高效能的施工机械设备，采用施工新工艺、新技术缩短工艺操作时间和过程间的技术间歇时间（如：采用自动计量装置的搅拌机，使用早拆模板体系，使用早强剂等）。

5、采用电子计算机、多级网络计划技术和其它先进适用的计划技术，进行进度计划的预测、分析、调整和优化。

6、及时组织工程质量验收和有关的检测，避免因验收和检测工作造成窝工。

7、制定由建设单位供应材料、设备的需用量及供应时间参数，编制有关材料、设备的采购计划。

8、每月定期对进度实际情况进行检查、动态控制和合理调整，建立反映工程进度度的相关图表、资料。

9、采取措施对工程进度进行动态管理：当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产生偏差时，分析其产生的原因，提出调整的措施和方案并对与之对应的材料设备供应、资金计划等做相应调整。

10、对于施工单位内部无法解决的问题，通过现场协调会来重点解决，保证工程进展顺利。

（三）合同措施：

1、建议业主在签订承包合同时认真、严密考虑有关工期的条款，编制进度目标计划，确定进度控制节点。建议业主对提前完成控制节点者给予提前预付一定数额工程款的奖励，拖期完工者给予处罚，具体处罚措施可在甲乙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中予以约定，或在施工过程中，根据工程进展情况随时以补充协议的方式予以约定。

2、按合同文件，认真研究、核实工期索赔，分清各方应承担的责任风险。

3、作好工程施工记录，保存各种文件图纸，特别是注有实际施工变更情况的图纸，注意积累素材，为正确处理可能发生的索赔提供依据。

4、工作积极主动，为业主当好参谋，及时提醒业主按合同履约，减少因业主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

（四）经济措施：

1、履行合同中施工对提前或延迟工期的奖励及罚金条款。

2、确保资金及工程款及时供应和支付。

3、建议业主合理支付赶工措施费。

（五）信息管理措施：

1、通过计划进度与实际进度的动态比较，定期向业主提供比较报告。

2、应及时收信进度方面的有关数据，进行汇总整理分析，并根据分析结果，采取相应的措施。

（六）工程延期的控制措施：

工程延期会导致工期的延长作为现场监理人员，一方面要认真督促施工单位做好进

度控制工作，另一方面更要采用多种形式帮助业主及时履行有关义务，减少工程延期事件的发生。项目监理部将工程延期的控制列入监理工程师进行进度控制的重点工作之一。

1、控制工程延期的申报与审批申报工程延期的条件由于监理工程师签发工程变更指令而导致工程量增加；合同中所涉及的任何可能造成工程延期（如：延期交图、工程暂停、不利的外界条件、不可预见因素等）；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业主造成的延误、干扰或障碍等原因致使工程拖期等。工程延期的审批：施工单位应在合同规定的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报送监理工程师，经监理工程师调查核实，根据合同有关条款准确地确定工程延期的时间，在施工网络进度计划的关键线路上及实际情况记载。

2、选择合适的时机下达工程开工令：在考虑充分做好前期准备工作的基础上选择合适时机，避免因缺乏准备或准备不充分而造成工程延期。

3、提醒业主履行施工承包合同中所规定的职责：监理工程师定期和不定期地向业主提出书面报告，经常提醒业主履行相应职责。

4、协助业主选择信誉好、质优价廉的供应单位来提供甲供材料和设备。召开协商会议进行有关合同谈判，并协助业主拟定正式合同条文。

5、控制甲方供货材料、设备供应全过程的动态；

(1) 掌握供应全过程情况：从订货到进场进行全过程检测，掌握动态分析存在问题。

(2) 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急需材料、设备的供应，出主意、想办法，及时供应到位。

(3) 审查和签署材料、设备供应分析报告：在供应过程中，审查和签署材料、设备供应情况的分析报告，保质保量地满足供应需求。

(4) 协调各有关单位关系：协调各有关单位关系，排除干扰因素，按工程进度计划供应。

第六章 安全管理方案

一、安全控制的目标

严格按照国家《建设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广东省、汕头市的有关规定对施工准备阶段、施工过程的安全进行监督管理，采取“预先控制、预防为主”的手段，实现安全重大事故为零的安全目标。

二、安全控制的方法

配备专职安全监理工程师及监理员对现场进行全方位监控，从苗头上控制安全问题的发生，防范于未然。

（一）建筑施工活动不安全因素多，危险性大，是事故多发行业，监理工程师应加强施工生产中的安全监理。

1、控制施工人员的不安全行为，根据人的生理和心理的特点，合理安排和调配适合的工作，预防不安全行为，通过培训教育，增强安全意识，做到不伤害自己，不伤害别人，也不被别人伤害。

2、控制物体安全状态，不仅要求保持良好的状态和技术性能，还应该操作简便，灵敏可靠，并且具有保持操作者免受伤害的各类防护和保险装置。

3、作业环境的防护，在任何时间、季节和条件下施工，对于任何作业都必须给施工人员创造良好的、没有一切危险的环境和作业场所。

（二）监理工程师要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督促施工单位按照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法规和标准组织落实各项安全技术措施，有效地杜绝各类安全隐患，杜绝、控制和减少各类伤亡事故，实现安全生产。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和国家现行的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安全生产的规章和标准。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的组织保证体系，建立和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督促施工单位对工人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及分部分项工程的安全技术交底，审查施工方案及安全技术措施，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按照建筑施工安全技术标准和规范要求，落实分部、分项工程或各工序、关键部位的安全防护措施，监督检查现场的消防工作，防寒、防暑，文明施工，卫生防疫等工作，不定期的组织安全综合检查，按照建筑施工安全检查评分标准评价，提出处理意见并限期整改，发现违章冒险作业的要责令其停止作业，发现隐患的

要责令其停工整改。必要时可下达“暂时停工指令”。

(三) 监理工程师应督促施工单位建立消防防火措施、制度并要求施工单位严格遵照实施。必要的部位场所应配备灭火器材,如:木质建筑材料的堆场、易燃易爆的化学涂料储存仓库、结构施工层、人员生活办公的临时设施等。建立严格的动火审批手续并实行动火监护制度,消除各类火险隐患,杜绝现场火灾事故的发生。

(四) 每月组织一次文明、安全施工大检查,按照市文明、安全施工标准打分,分析现场文明、安全施工状况,及时采取措施,保证现场施工文明、安全。

三、安全控制的措施

(一) 改变监理工程师只重视质量、不重视安全监理的观念,配置专职的安全员,把安全监理定位在“监督、检查”的位置上,把工作重点放在预防上。

(二) 组织项目监理机构组成人员认真学习《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与实施指南。

(三) 建立《监理机构内部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总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专业安全监理员的安全监理职责。

1、总监理工程师安全监理职责:审核施工组织设计中安全生产管理保证体系,检查督促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各项管理技术措施的制定和落实,经常组织监理人员进行施工现场安全检查,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责成施工单位整改,或停工整改或向上级安全主管部门报告。

2、监理工程师安全监理职责:对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在施工交接过程中或交叉作业时涉及施工安全问题时进行协调,落实安全质保体系相关内容,认真督促执行施工组织设计、安全技术措施,随时检查作业现场内各项防护措施,设备使用安全情况,督促检查施工作业人员正确使用防护用品,发生安全事故立即报告总监。

3、监理员安全监理职责:根据总监和专业监理工程师的工作安排,加强日常安全检查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向有关方反馈,并督促承包方对安全隐患落实整改,做好《监理日记》中安全监理活动的记录。

(四) 加强对承包方参与建设各层次的人员进行安全监督。

1、对承包方管理层,重点督促其按照安全管理原则,逐级签订“安全管理责任状”,完善安全保证体系,持之以恒开展安全文明施工,在源头上堵住安全事故的发生。

2、对施工队伍,重点与队组技术人员、安全员对影响工程进度、工程质量的安全

因素进行具体分析，督促他们制定详细的防范措施。

3、对作业工人，坚持以人为本的思想，从爱护人、关心人、尊重人的角度出发，督促承包方对他们加强安全教育，使每一个作业工人都做到“要安全、懂安全、会安全”。

（五）建立《监理机构内部安全检查制度》，明确检查时间、部位、频率、方法等。

1、总监理工程师负责承包方安全管理制度的检查落实。

2、专业监理工程师及监理员负责施工现场文明施工情况，“坑口、孔洞”等防护情况及施工临时用电安全的检查落实。

3、每月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安全监理检查。

（六）在审查开工报告前，认真审查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及专项施工方案。包括土方开挖工程、模板、起重吊装工程、临时用电、临时设施及排水系统等，审查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安全质保体系，特种作业资格，督促承包方对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及交底，不符合安全检查施工条件的坚决不批准开工。

（七）在监理交底会及第一次工地例会上，向承包方介绍监理部《内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及《安全检查制度》的计划安排情况。并就安全生产管理对承包方提出具体要求。

（八）每次工地例会，要求承包方专职安全员参加，就监理人员现场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通报，并要求承包方提出整改措施和整改完成期限。必要时召开专题会，解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等专项问题。

（九）在施工阶段，监理人员根据《监理内部安全检查制度》相关要求，在监理巡视检查验收过程中，依据制定的具体条款，逐项检查落实，并认真作好记录。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对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不同工种工序施工交接过程中或交叉作业时涉及施工安全问题和隐患及时进行协调处理。

2、督促承包方在施工过程中对新入场班组、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

3、督促承包方施工用电机具设备及时进行安全验收。

4、督促承包方随时作好现场文明施工管理。

5、督促总、分包单位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协调。

（十）就施工中出现安全隐患问题，采取有针对性、行之有效的方法，督促承包方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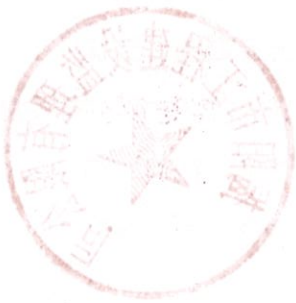
1、对明显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行为坚决制止，以书面形式责令立即整改，必要时暂停部分或全部工程施工。待所有安全隐患整改消除，并经复查合格后，

再签署复工令。

2、对违反《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相关条款的行为，视情节轻重提出口头或书面警告，并限期整改，必要时暂缓下一道工序质量验收。



3、当施工安全与质量、进度发生冲突时，优先解决施工安全问题。



第七章 合同管理方案

一、合同管理的任务

1、监理工程师从项目建设目标出发,根据《合同法》、《建筑法》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章制度、工程技术标准、材料、工程招投标文件和各种合同条款,对工程建设全过程行为,从合同的角度进行管理,处理合同问题。

2、监理工程师熟悉各类合同,包括设计合同、勘察合同、材料设备采购合同、施工合同(包括招标文件)的内容条款,尤其是建设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制定的合同示范文本。对主要合同条件:如施工组织设计及工期、工期延误、质量与检验、安全施工、合同价款与支付、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变更、工程分包、索赔、违约和争议、工程保险、担保等关键内容和要求的深入的了解和认识。并熟悉合同文件中甲乙双方权利、义务、责任的内容和规定;熟悉质量、进度、投资费用控制的目标要求、内容、流程和时效要求。

3、预测发生偏离合同约定及违约事件的各项诱因和可能性,确定合同管理的重点难点,制定相应的防范措施;及时提醒有关各方尽量避免违约、争议和索赔的出现。

4、对合同的订立、变更(如果有)、解除(如果有)、履行、终止等进行全过程管理,重点在订立合同前为业主出谋划策,以及对出现的合同纠纷和争议的监控和有效解决。

二、合同管理的原则与内容

1、合同管理的原则

(1) 合同管理在工程实施的全过程中,无论是业主、施工单位、设计还是监理单位都必须遵守全面履行的原则和实际履行的原则,切实维护合同严肃性、权威性,各方都应做到“重合同、守信用”,使得工程实施始终处于良好的在合同约定下的管理状态之中。

(2) 监理工程师还应采取预控在先,深入调查的方法,经常跟踪合同执行情况和施工中有违反合同的问题,及时通过不同方式(如会议、发通知、函件)督促和纠正施工单位、业主违反合同约定的行为和提前向业主和施工单位发出预示,防止各方行为有偏离合同事件的发生。

2、合同管理的内容

- (1) 工程进度、质量、造价的管理；
- (2) 工程暂停及复工的管理；
- (3) 工程延期管理；
- (4) 工程索赔与反索赔的控制和管理。

3、合同管理的程序与方法

- (1) 协助业主进行合同总体策划；
- (2) 审查业主与承包商签订的合同；
- (3) 对合同事件的分析；
- (4) 合同履行中的监督与控制。

4、索赔与反索赔措施

(1) 本工程引起索赔的原因

业主未按时提供合同的施工条件；工程实际地质条件与合同规定不一致；设计变更；不可抗力因素；业主未及时支付工程款；物价上涨；甲供产品设备供应滞后；承包商违约。

(2) 对索赔处理的原则：公正原则；及时履行职责的原则；协商一致的原则；诚实信用原则。

(3) 索赔与反索赔措施

① 预测和分析导致索赔的原因和可能性，总监理工程师应熟悉合同文件，抓住易产生索赔的条款进行预控制，另一方面由于监理在实施监理任务的过程中，可能有些工作漏洞或失误，这就要求监理工作应全面及时，防止自己的不当行为给合同双方带来索赔的机会。

② 合同管理，减少索赔事件发生。监理工程师要以积极的态度和主动的精神管理好工作，为业主和承包商提供符合和超过国家标准的服务。在施工中，监理行为是双方的纽带，应做好协调、缓冲工作，为双方建立一个良好的合作氛围，通常合同实施越顺利，双方合作得越好，索赔事件越少，且越易于解决。

③ 以主动控制为主，主动控制与被动控制相结合。在进行合同管理过程中，要以主动控制为主，详细调查，识别风险，用科学的方法控制计划，高质量地做好组织工作。在控制过程中将主动控制和被动控制紧密地结合起来，在加大主动控制在控制过程中的比例的同时，进行定期、连续的被动控制。

④ 公正地处理和解决索赔：业主和承包商之间的索赔合理解决不仅符合监理工程师的工作目标，而且符合工程总目标。索赔的合理解决，是指承包商得到按合同规定的合理补偿，而业主又不超额支付，合同双方都心服口服，对解决结果满意，连续保持友好的合作关系。

（4）索赔事件的分类与界定：

一般地讲承、发包双方提出索赔事件在具备下列情况时，监理工程师可依据合同约定予以受理。

- ① 战争、外敌入侵、恶劣灾害性天气、地震、暴乱、叛乱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
- ② 业主延迟提交设计图纸和不按合同规定以及经批准的施工进度计划及所必须及时提供施工场地由此而未能按期动工，引起施工方费用增加。
- ③ 提供的红线桩和放线资料不准造成损失的。
- ④ 由于国家政策、法规更改而引起的费用增加。
- ⑤ 因监理工程师指令，不属于施工方责任全部或部分工程暂停，施工所采取的妥善保护而导致的额外费用的支出；
- ⑥ 凡合同中未明确规定或不属有关规范、规程规定必须进行检验的材料、设备等，
- ⑦ 按监理工程师的要求进行检验所支付的费用；已经验收批准覆盖的工程又要求开挖或穿孔（复验且查明符合相关规定）为此而支出的费用。
- ⑧ 施工现场发现文物、古迹、化石等为保护和处理而支付的费用。
- ⑨ 由于取消某些项目造成施工单位额外的费用。
- ⑩ 施工单位违约给业主造成的工期损失、产品使用功能损失和因工期延误造成业主管理费用增大支出的。

（5）索赔的管理

索赔事件发生后，施工单位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限内（发生 28 天内向业主、监理发索赔通知），向监理工程师提交书面索赔意向和有关索赔事件及费用的详实资料和证明。

索赔事件终止后，施工单位应在约定的时限内向监理工程师提交正式《费用索赔申请表》。如果未按上述要求进行索赔，监理工程师则视为对方放弃索赔权利而不再受理。

（6）对索赔事件的审查与评估

索赔过程必须符合程序和时限的要求（业主 14 天内予以批准），否则可要求承包单位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14 天内未予批准时，应视为该项索赔已经批准。

索赔申请资料证据必须真实齐全，完备、有效。申请索赔的依据理由必须正确、充

分，计算原则、方法必须合理、合法。

总监理工程师审查结果与业主、承包单位协商，协调一致后予以确认，并签署《费用索赔审批表》，此时承包单位方可按正常的支付程序办理费用索赔的支付。

对于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应由争议方面通知项目监理部请求予以调解。监理工程师收到争议通知后，应在合同规定的时限内进行调查和取证，与双方协商一致后做出决定；如果业主或施工单位在合同规定时限内对监理工程师做出的争议调解决定未提出异议，则三方应将此决定作为最后决定，必须认真执行；如果业主或施工单位不同意监理工程师的决定，可按合同约定程序解决。

在争议解决过程中、甚至在仲裁（诉讼）期间、监理工程师应督促施工单位继续施工。

5、工程延期

（1）减少工程延期发生的预控措施工程延误的原因；业主及监理原因引起的；承包商原因引起的；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预控措施对于业主及监理原因引起的；合同严密，法律性强，时间、内容具体，便于操作；按照合同要求提供承包商合格的场地条件，做了“三通一平”工作；认真审核设计文件，力求无差错；按时提供合同约定的合格的建筑材料；按时支付工程款项；及时组织基础、主体结构及竣工验收备案工作；及时解决承包商提出的各种问题；对于承包商原因引起的；审核施工组织方案，落实劳动力、材料和资金；主动做好安全工作；主动控制施工质量，避免返工；对于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加强预测；尽量避开；妥善保护好已完项目工程。

（2）工程延期管理办法

当承包单位提出工程延期的要求符合施工合同文件规定条件时，项目监理机构应予以受理；当影响工期事件具有持续性时，项目监理机构可在收到承包单位提交的阶段性工程延期申请表并经过审查后，先由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工程临时延期审批表并通报建设单位。

当承包单位提交最终的工程延期申请表后，项目监理机构应复查工程延期及临时延期情况，并由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工程最终延期审批表。项目监理机构在做出临时工程延期批准或最终的工程延期批准之前，均应与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进行协商。

项目监理机构在审查工程延期时，应依下列情况确定批准工程延期的时间：

- ① 施工合同中有关工程延期的约定；
- ② 工期拖延和影响工期事件的事实和程度；

③ 影响工期事件对工期影响的量化程度；

④ 工程延期造成承包单位提出费用索赔时，项目监理机构应按监理规范的规定处理。

当承包单位未能按照施工合同要求的工期竣工交付造成工期延误时，项目监理机构应按施工合同规定从承包单位应得款项中扣除延期损害赔偿费。

合同管理是项目的核心基础，合同管理的任务是合同分析，建立合同数据档案，实施合同监督，加强索赔管理，正确处理工程暂停和复工，工程变更、工程延期及工程延误、合同争议和调解。



第八章 信息管理

一、信息管理的任务

信息管理的任务是保证自上而下，自下而上以及横向间信息流畅通，拟定信息目录和信息的编码系统，加速传递并加强管理。对于各种会议和现场记录、科学试验、工程照片、事故处理等都做出明确规定，便于资料收集和档案管理。实施最优控制，进行合理决策，妥善协调项目建设各单位之间的关系。记录、科学试验、工程照片、事故处理等都做出明确规定，便于资料收集和档案管理。实施最优控制，进行合理决策，妥善协调项目建设各单位之间的关系。

二、信息管理的措施与方法

- 1、监理办公室将配备电脑，由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员负责信息管理工作；
- 2、现场将配备适当的通讯工具，以便信息传递。通讯工具包括手机、座机、对讲机；
- 3、现场将配置一定的信息记录设备，如照像机、摄像机等，要求现场监理对重要的施工现场进行记录、拍照。
- 4、现场监理人员配备自行车或电瓶车或摩托车。

三、信息管理的内容

1、施工期间的信息收集

工程项目在整个施工阶段，每天都发生各种各样的情况，相应地包含着各种信息，需要及时收集和处理。因此，工程的施工阶段，可以说是大量的信息产生、传递和处理的阶段，工程项目信息管理工作，主要集中在这一段。

2、收集信息的加工整理

对收集信息进行加工，是信息处理的基本内容。其中包括对信息进行分析、归纳、分类、计算比较、选择、建立信息之间的关系等方面的工作。

(1)、信息处理的要求

要使信息能有效地发挥作用，在处理的过程中就必须符合及时、准确、适用、经济的要求。及时,就是信息的传递速度要快;准确,信息要如实地反映实际情况;适用,就是信息要符合实际需要;经济,采用什么样的信息处理方式,必须根据符合经济效果的要

求来确定。

(2)、收集的大量信息，找出信息与信息之间的关系和运算公式。从收集的少量信息中得到大量的输出信息。信息处理包括收集、加工、输入计算机、传输、存储、计算、检索、输出等内容。

① 收集,就是前面讲到的,收集原始信息,收集是信息处理的首要步骤。

② 加工,这是信息处理的基本内容。其中包括对信息进行分类、排序、计算、比较选择等工作。通过加工信息,提供更多的有用信息。

③ 传输,信息借助于一定的载体(如纸张、磁盘等)在各部门之间传播。通过传输形成各种信息流,畅通的信息流能为工程项目负责人提供可靠的工作依据。

④ 存储,指的是对处理后的信息的存储。存储收集原始信息,便于查找原始信息。存储处理后的信息,有的并非立即就有用,有的虽然立即使用,但日后还需应用或作为参考和依据。因此,就需要将他们全部存储起来,建立档案,妥善保管。

⑤ 检索,就是查找,工程项目管理中既然存储了大量的信息,为了查找方便,按某一条件建立索引文件,编制专门的查找程序,便于快速检索。

⑥ 输出,处理好的信息,按照要求编制各种打印报表文件。

(3)、收集信息的分类

工程项目信息管理中,对收集来的资料进行加工整理后,按其加工整理的深度,可分为如下几个类型:第一类:对资料和数据进行简单整理和滤波;第二类:对信息进行分析,概括综合能产生辅助决策的信息;第三类:通过应用数学模型统计推断可以产生决策的信息。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依据当时收集到的信息所作的决策或决定有如下:

依据进度控制信息,对施工进度状态的意见和指示监理每月、每季度都要对工程进度进行分析对比并做出综合评价,包括当月整个工程各方面实际完成,实际数量与合同规定的计划数量之间的比较。如果某一部分拖后,应分析其原因。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提出如何解决的意见。

依据质量控制信息,对工程质量情况的意见和指示监理应当系统地将当月施工中的各种质量情况,包括现场检查中发现的各种问题、施工中出现的重大事故,对各种情况、问题、事故的处理情况除在月报、季报中进行阶段性的归纳和评价外,如有必要可进行专门的质量情况定期报告。

依据投资控制信息,对工程结算情况的意见和指示工程价款结算一般按月进行,要对投资完成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在统计基础上作一些短期预测,以便对业主在组织资

金方面提供咨询意见。

依据合同信息，对索赔的处理意见在工程施工中，由于业主的原因或客观条件使承包商遭受损失，承包商提出索赔要求；承包商由于违约使工程遭受损失，业主提出索赔要求。监理对索赔提出处理意见。



第九章 组织协调

一、组织协调的工作内容

1、总监与业主之间的协调工作

监理单位接受业主的委托对工程项目进行监理，因此要维护业主的法定权益，尽一切努力促使工程按期、保质、尽可能低的造价建成，尽早使业主受益。因此总监理工程师及全体监理人员应充分尊重业主，加强与业主及其驻工地授权代理的联系与协商，听取他们对监理工作的意见。在召开监理工作会议、延长工期、费用索赔、处理工程质量事故、支付工程款、设计变更与工程洽商的签认等监理活动之前，应征求业主的同意。当业主不能听取正确的意见，或坚持不正当的行为时，总监理工程师应采取沟通、说明与劝阻的方式，不可采取硬顶与对抗的态度，必要时可发出备忘录，以记录在案并明确责任。但总监应坚持原则，业主对工程的一切意见和决策必须通过总监后再实施。否则总监将失去监理协调工作的主动权。总监要以自己的工作成果赢得业主的支持和信任，这就是沟通的基础条件。

2、总监与承包单位间的协调工作

监理单位与承包单位之间是监理与被监理的关系。监理单位按照有关法令、法规及施工合同中规定的权利，监督承包单位认真履行施工合同中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促使施工合同中规定目标实现。在涉及承包单位的权益时，应站在公正的立场上，维护承包单位的正当权益。在施工过程中总监应了解和协调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工程造价的有关情况，理解承包单位的困难，使承包单位能顺利地完成任务。对工程质量必须严格要求、一丝不苟，凡不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时，一定要拒绝验收，总监应拒绝支付工程款。各专业监理工程师与承包单位各专业施工技术人员之间，总监理工程师与项目经理之间，都应加强联系、加强理解、互通信息、互相支持、但应注意限度，保持正常工作关系。

3、总监与其它相关单位间的协调工作

(1) 与设计单位的协调工作

监理单位与设计单位之间虽只是业务联系关系，双方在技术上、业务上有着密切的关系，因此设计工程师与监理工程师之间，总监理工程师与工程项目设计主持人之间，应互相理解与密切配合。监理工程师应主动向设计单位介绍工程进展情况，充分理解业

主、设计单位对本工程的设计意图，并促其圆满地实现，如总监认为设计中存在不足之处，应在取得业主的批准后积极提出建设性的意见，供设计工程师参考，但总监无权修改设计，而必须通过设计单位。同时监理工程师应配合设计单位作为设计变更、工程洽商工作。

(2) 与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之间的协调工作

监理单位与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之间是监督与配合的关系。工程质量监督部门作为受政府委托的机构，对工程质量进行宏观控制，并对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行为进行监督。监理机构应在总监的领导下认真执行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发布的各项工程质量管理的规定，监理应及时、如实地向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反映情况，接受其指导。总监应与本工程项目的质量监督负责人加强联系，尊重其职权，双方接受密切配合。总监工程师应充分利用工程质量监督部门作用，完成工程质量的控制工作。

(3) 与供货单位之间的协调工作

在现有体制下很多建设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均由建设单位采购，两者间有合同关系，这就要求总监理工程师与供货单位发生关系，首先要以监理合同为依据，分清是否是委托监理范围内的验货，若是则应由业主在签订采购合同时，明确监理责权，监理机构按正常监理工作执行，特殊情况明确驻厂（场）监理，进行过程监督检查。对非委托监理的范围，也应协调供货单位与承包单位的各种关系，如进场时间、场地、垂直运输、保管、防护等，应要求双方签订配合协议，并依此进行协调。

二、组织协调措施方法

1、在施工前总监应主持第一次工地会议，履约各方相互认识确定联络方法，检查开工前和各项准备工作是否就绪，按周定期召开监理例会，研究工地出现的包括计划、进度、质量及工程款支付等众多问题的会议，解决工地施工中的问题。

2、利用法规 and 政策的允许，多向管理部门请示、汇报，让管理部门支持项目的建设工

3、监理要以自己的工作赢得业主的支持和信任，这是沟通的基础条件，监理要多听取业主对监理工作的意见。监督承包商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在涉及承包商的权益时，应站在公正的立场上，维护承包商的正当权益，监理与承包商之间，应加强联系，加强理解，互通信息、互相支持，但应注意限度，保持正常工作关系。

4、建立各项监理工作制度，完善监理工作质量保证体系，确保规范化的监理工作

顺利实施。

5、理顺各种关系

- (1) 合同关系理顺；
- (2) 工作关系理顺；
- (3) 人员关系理顺；
- (4) 各种工作理顺，三大目标理顺；
- (5) 监理单位位于工作协调的中心，所有的指令均通过监理传达执行。



第十章 保修阶段监理

一、保修阶段监理基本程序

(一) 工程经政府质量监督部门核验备案并由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共同签署“竣工移交证书”后，即已进入工程的保修期。

(二) 工程竣工后，项目监理部应协助建设单位与承包单位签订“工程保修合同”，保修的内容与年限应符合政府主管部门的相应规定。

(三) 监理单位（或原总监理工程师）指派监理工程师检查承包单位对工程缺陷修复的质量，并作好相应质量记录。

(四) 在保修期内，监理单位定期或不定期对建设单位进行回访；听取建设单位的意见与要求，对建设单位（或使用单位）提出的工程缺陷原因及责任进行调查、分析和确认，协助进行处理、回访，作好记录并存档。

(五) 协助建设单位与承包单位按保修合同的约定结算保修抵押金。

(六) 保修期结束时，由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协助建设单位组织承包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三方召开联席会议，共同审定保修合同的完成，并最终结束合同关系。

(七)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组织有关监理人员做好保修期的监理工作记录和总结。

二、保修阶段监理内容及方法

(一) 竣工移交证书的签发程序

1、成立交工检查小组

监理工程师收到承包人递交的交工申请，并确认工程满足条件后，应指派专人负责交工验收工作，并成立有监理工程师、业主参加的交工检查小组。需要时，建议业主邀请设计部门和质量监督部门参加。

监理工程师还应指示承包人列席参加，并负责提供检查小组检查工程时需要的情況、资料、人力和设备，为交工检查活动的日程安排提供服务。

交工检查小组的主要任务是：

- (1) 进一步审查交工申请报告；
- (2) 现场检查申请交工的工程
- (3) 审查承包人缺陷责任期的剩余工程计划；

(4) 根据以上情况写出检查报告；

(5) 决定是否签发交工证书。

2、对交工申请进行审查

(1) 检查小组应确认承包人交工申请报告，对申请交工的工程范围、交工工程的外观质量、质量缺陷的处理等描述全面、准确；剩余工程及计划安排合理可行。并写出书面审查意见。

(2) 对基本符合有关条款规定的交工申请报告，检查小组不予接受，应写明审查意见予以退回。

3、现场检查与评价

(1) 检查小组接受承包人的交工申请报告，必须对交工工程进行现场检查。主要检查申请交工工程外观质量，外型尺寸，各类构造物及工程范围内所有现场的清理情况。并应对检查中发现的所有工程外观质量，外型尺寸，各类构造物及工程范围内所有现场的清理情况，并应对检查中发现的所有工程缺陷做详细描述及记录。

(2) 检查小组对检查情况进行评价，重点对检查中及以前发现的工程缺陷进行分析，确定这些缺陷可否被立即修复，或已被修复，或可做为剩余工程留待缺陷责任期内完成，并与承包人所报的缺陷责任期的剩余工程计划相对应。

4、检查报告

无论检查小组是否同意签发交工交接证书，均应提交一份交工检查报告。

5、签发交工证书

工程交工的日期以检查小组决定的签发交工证书的日期为准。

(二) 保修阶段缺陷责任期监理的工作内容

1、缺陷责任期

(1) 监理工程师根据合同规定计算交工工程的缺陷责任期。起算日期必须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工程交工证书日期为准。

(2) 对于有一个以上交工日期的工程，缺陷责任期应分别从各自不同的交工日期起算。

2、监理的工作内容

(1) 检查承包人剩余工程计划

监理工程师定期检查承包人剩余工程计划的实施，并视工程具体情况，建议承包人对剩余工程计划进行调整。

(2) 检查已完工程

监理工程师应经常检查已完工程，对工程交工时存在的缺陷及签发交工证书之后发生的工程缺陷情况进行记录，并指示承包人进行修复。

(3) 确定缺陷责任及修复费用

监理工程师对工程缺陷发生的原因及责任者进行调查，对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由承包人进行修复的工程质量缺陷，监理工程师应对修复工作做出费用估价，向业主签发为承包人追加费用的证明

(4) 督促承包人按合同规定完成交工资料。

3、缺陷责任期的监理组织

监理工程师根据剩余工作量，配备缺陷责任期的监理工作人员。

包括：现场巡视，检查监理员，负责质量检验的试验人员及处理合同事宜（索赔、变更）、办理支付、督促交工资料的合同管理人员。

4、成立缺陷责任期工作检查小组

(1) 监理工程师确认具备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必要条件后，成立有监理工程师、业主参加的缺陷责任期工作检查小组，需要时，建议业主邀请监督部门参加，承包人列席，并为检查小组工作及日程安排提供服务。

(2) 检查小组的任务主要为：

- ① 审查承包人终止缺陷责任的申请报告。
- ② 对工程进行最终的整体检验，并侧重缺陷责任期工作内容的检查。
- ③ 审查交工资料。
- ④ 对缺陷责任期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价，确定是否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

5、检查小组审查终止缺陷责任的申请报告

对申请报告内容的完整性、真实性进行审定，并确认是否满足合同规定及监理工程师的要求。

6、最终检查

(1) 最终检查主要从以下两方面进

- ① 剩余工作及缺陷工程的完成情况。
- ② 整个工程使用情况。

(2) 检查主要围绕现场检查结果进行，除合理磨损外，工程均应达到合同规定的检验标准。

7、检查报告

(1) 检查小组必须就检查工作写出检查报告，报送业主，同时抄送承包人。

(2) 检查报告的主要内容应包括：

概述：检查小组的邀请信及其名单、工作简况、收受承包人申请的日期；现场检查的内容及情况；检查小组对承包人缺陷责任期全部工作的评议；小组的结论；附件：承包人终止缺陷责任申请，检查活动计划，工程缺陷一览表及承包人剩余工程计划等。

8、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

监理工程师收到检查小组的报告，并确认缺陷责任期工作已达到合同规定标准，应向承包人签发竣工移交证书，签发日期应以工程通过最终检查的日期为准。



第十一章 监理工作制度

一、开工报告审批制度

1、在单位工程开工前，项目监理部应要求承包方提交工程开工报告并进行审批，项目监理部应根据施工合同规定的开工日期在符合开工条件下，经建设单位同意向承包商签发开工令。

2、在各主要分部、分项工程开工前，承包商应提交分部、分项工程开工报告由项目监理部进行审批。开工报告应提出工程实施计划和施工方案，依据技术规范列明本工程的质量控制指标及检验频率和方法，说明材料、设备、劳动力及现场管理人员等情况，提供放样测量、标准试验、施工图等必要的基础资料，由总监理工程师批准。

二、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方案）审批制度

1、施工组织设计的审批必须是在承包商自审手续齐全的基础上（即有编制人、承包商技术负责人的签名和承包商的公章）由承包商填写施工组织设计报审表报项目监理部。

2、总监理工程师应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进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后，返回承包商修改，直至项目监理部审批通过，涉及增加工程措施费的项目经征得建设单位同意，并将已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送建设单位备案。

3、经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承包商应认真贯彻执行，不得随意改动，需要改动时，承包商应报请项目监理部审查同意，承包商擅自改动，所发生的质量、安全、工期及措施费用等应由承包商负责。

4、施工组织设计实施完毕后，项目监理部应对实施的效果作出评价。

5、结合监理工程的具体情况，要求承包商编制重点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工艺文件，由项目监理部审批后方可施工。

6、要求承包商提交针对工程质量通病所制定的技术措施。

7、针对监理工程的具体情况，要求承包商提交为保证工程质量而制定的质量预控措施，并设置质量控制点。

三、旁站监理和现场巡视检查制度

施工过程中是由于现场施工或操作不当或不符合规程、标准所导致工程质量问题，对

此施工旁站监理和现场巡视检查制度加以控制。

1、对形成工程主体的主要工序及对工程质量具有重大影响的工序过程，必须进行旁站监理。如桩基施工、土方开挖、混凝土浇筑、设备系统联动调试等。

2、对其他一般工序执行现场巡视检查制度。

3、旁站监理及现场巡视检查均应有详细记录。

四、隐蔽工程验收及技术复核制度

1、凡被其他后继工序施工所隐蔽和覆盖的分部、分项工程即隐蔽工程，在隐蔽或覆盖前，必须经监理人员检查、验收，确认其质量合格后，才允许加以覆盖。

2、隐蔽工程应进行交接检查，即监理人员检查确认质量合格并签字后，方可移交下道工序施工。若发现其施工质量与施工图纸、技术交底、施工规范、操作规程等不符合，则监理人员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施工承包方，指令其进行处理、改正和返工。

3、技术复核制就是在该工程尚未施工之前所进行的复核性的预先检查，如轴线、标高、预留孔洞位置、尺寸等。这种预检主要针对工程施工之前已进行的一些与之有密切关系的工程质量及正确性进行复核。

4、技术复核主要范围

(1) 建筑工程定位：预检和复核标准轴线桩及水平桩。

(2) 基础工程：检查、复核轴线、标高、预留孔洞、预埋件位置等。

(3) 砌体工程：检查和复核墙身轴线、楼层标高、预留孔洞位置尺寸、砂浆配合比等。

(4) 钢筋混凝土工程：检查模板尺寸、位置、支撑锚固件、预留孔洞、预埋件、钢筋规格、型号、数量、位置、混凝土配合比等。

(5) 若经检查、复核后证明其质量符合要求，则监理人员应予以书面确认；若发现与施工图纸、技术规程、标准等不符合，则监理人员应以书面形式指令施工承包商改正和返工，并做好记录。

五、施工图纸会审及设计交底制度

1、施工图纸交付施工承包商后，应及时组织设计单位向施工承包商进行设计交底。

2、为确保设计图纸的正确性、减少设计差错，应及时组织对将用于工程施工的施工图纸进行由监理、设计、施工等方参加的施工图纸会审。

3、施工图纸会审及设计交底结束后，由项目监理部签发会议纪要。

4、未经会审和交底的施工图纸，不得进行施工。

六、设计变更和会签设计变更制度

1、对设计修改（包括承包对设计的修改意见）应由监理通过现场设计代表（或通过业主与设计单位联系），请设计单位研究确定后提出修改通知，并须经监理会签后交承包商施工。

2、项目监理部会签有关各设计变更，应侧重审查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是否有不利影响，如发现不利影响时，应明确提出监理意见，必要时向建设单位提出书面意见。

七、监理会议制度

（一）第一次工地会议

工程项目开工前，监理人员应参加建设单位主持召开的第一次工地会议，第一次工地会议纪要由项目监理部负责起草，并经与会各方代表会签，对各方均具有约束力。第一次工地会议包括以下内容：

- 1、建设单位、承包单位和监理单位分别介绍各自驻现场的组织机构、人员及其分工；
- 2、建设单位根据委托监理合同宣布对总监理工程师的授权；
- 3、建设单位介绍工程开工准备情况；
- 4、承包单位介绍施工准备情况；
- 5、建设单位和总监理工程师对施工准备情况提出意见和要求；
- 6、总监理工程师介绍监理规划的主要内容；
- 7、研究确定各方在施工过程中参加工地例会的主要人员，召开工地例会周期、地点及主要议题。

（二）每周工地例会

在施工过程中，总监理工程师主持开工地例会。会议纪要应由项目监理机构负责起草，并经与会各方代表会签。

本工程的工地例会建议暂定每周一次，承包商参加，为了方便协调，如必要时还可调整。

工地例会应包括以下内容：

- 1、检查上次例会议所定事项的落实情况，分析未完事项原因；
- 2、检查分析工程项目进度计划完成情况，提出下一阶段进度目标及其落实措施；

- 3、检查分析工程项目质量状况，针对存在的质量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 4、检查工程量核定及工程款支付情况；
- 5、解决需要协调的有关事项；
- 6、其他有关事宜。

（三）工地专题会议

为了满足工程的“三大控制”的要求，项目监理部还要参加或组织一些专题会议，主要包括：

1、本工程的设计技术交底及图纸会审会议。

该会议是在正式开工前由业主主持，监理方、施工方、设计勘测单位、质监部门等单位参加，解决如下问题：

（1）由本工程的设计勘测单位将本工程的设计意图、施工难点、监控重点等进行交底。

（2）对于监理、施工单位就施工图存在一些技术问题澄清，以便使施工单位按正确的设计施工图（文件）施工。

（3）总监理工程师应对设计技术交底会议纪要进行签认。

2、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审批会议。

由于本工程的施工内容多，为了使工程施工更细致地得到控制，需要对各工序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分别进行审批。为此项目总监要组织有业主方、监理方、质监部门、施工方等参加的方案审批会。在此之前，监理方要求各施工单位将其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经监理方分别提交给与会各方审查。

此会议纪要由项目监理部整理，分发给与会各方，与会各方在签认后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3、工地外部专题协调会。

由于本工程涉及到不同单位、企业、部门或个人的利益，因此上述情况或多或少地对工程施工存在不利。所以，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应积极配合业主方对外部的关系以专题外部协调会的形式进行协调，会议纪要由项目监理部整理，并分发与会各方，与会各方签名确认后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4、项目监理部内会议制度。

（1）每周工地例会的前一天举行项目监理部内部会议；

（2）各专业监理工程师汇报上周监理工作情况，对提出的问题讨论处理意见，并

在工地例会上解答；

(3) 学习有关文件（政治、业务）；

(4) 每月 20 日前竣工开一次监理工作会议，检查项目监理部的监理工作开展情况，检查项目监理部执行公司贯标文件的情况，该会议应邀请业主驻场代表参加以听取业主意见。

(四) 竣工验收阶段专题会议

1、召开各分部分项工程中间验收专题协调会

审查承包方的各分部分项工程中间验收申请，安排中间验收日期，组织监理人员对待中间验收的工程项目进行质量检查，组织工程项目的中间验收。

2、组织初步竣工验收会议

在收到承包商的初步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监理工程师应对此报告进行严格审查，并写出书面审查报告。同时组织协调业主、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有关人员拟交工工程进行初步检查和验收，提出书面整改意见，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有效整改。

3、参加由建设单位组织的竣工验收会议

在收到承包商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由建设单位组织有关单位参加工程竣工验收会议，对本工程进行检验，并作出评价。检查承包商对竣工现场的清理情况以及竣工验收资料的完成情况。会同各验收人员确认以上各项检查符合合同要求后，监理工程师报告业主，由业主方签发交工证书。

八、请示汇报制度

1、施工监理过程中的一般问题，由专业监理人员负责处理，并及时将处理结果向总监理工程师汇报；重大事项由总监理工程师及时向建设单位汇报，并会同建设单位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分析处理。

2、监理日记：

由专业监理工程师按日期填写工程监理日记，记载工程监理主要问题等。

各专业监理人员按专业监理情况随时记入监理日记，监理日记应认真填写，以便日后查阅。

九、项目监理机构与外界的工作制度

1、承包商向监理机构提交下列报表、报告和资料：

(1) 要求承包商建立工程项目施工管理的组织机构（一般成立项目经理部），并

明确各岗位的职责和权力（开工前提交）；

- （2）工程项目的施工组织设计（开工前提交）；
- （3）工程项目按分项、分部及单位工程划分验收项目明细表（开工前提交）；
- （4）工程开工报告（开工前提交）；
- （5）开工项目的设备、材料、劳力等准备情况的报告（开工前提交）；
- （6）施工质量保证体系；
- （7）施工安全保证体系；
- （8）每周、月进度计划（前一个周、月的最后一天提交）；
- （9）每月现场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安排计划（前一个月最后一天提交）；
- （10）每月现场材料、构配件、设备明细表（当月最后一天提交）；
- （11）进场准备使用于永久工程的材料、构配件、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抽样试验报告（使用前提交，否则不得使用）；
- （12）每月工程进度款支付申请书，附件包括月度工程进度的明细表、月度工程进度汇总表、工程索赔和工程变更凭证、月度财务结算表，（根据有关约定的日期提交）；
- （13）每月的材料试验报告及材料设备的合格证书汇总表（当月最后一天提交）；
- （14）每月现场施工机构设备、施工人员进出场明细表；
- （15）每天施工机械设备、施工人员使用情况明细表（前一天提交）；
- （16）工程质量事故报告，在事故后十天内提交，报告内容包括处理意见；
- （17）及时提交不符合地质、地形等已有资料的情况报告；
- （18）工程索赔申请书及临时记录；
- （19）隐蔽工程验收单（验收前提交）；
- （20）每个分项、分部及单位工程验收单（验收后提交）；
- （21）工程竣工报告（竣工验收前提交）；
- （22）工程竣工文件按合同规定份数，经过监理部审核后提交业主（工程竣工验收前提交）。

2、项目监理机构向业主提交的报告和报表：

- （1）每月向业主提交一份施工监理月报，内容应包括工程进度分析（计划和实际）、工程质量情况、工程款支付统计表、工程变更情况、监理工作执行情况、对承包单位的要求、现场存在的问题和解决办法以及下月监理工作要点；
- （2）每月向业主提交一份工程进度款月支付证书及其附件；

- (3) 施工现场紧急或意外情况的处理报告;
- (4) 施工现场质量事故处理报告;
- (5) 施工现场工程索赔处理报告;
- (6) 中间工程交接验收监理报告;
- (7) 工程竣工验收后, 向业主提交一份工程竣工验收监理总结报告。

十、技术资料的管理制度

收、发文: 凡收到和发出的文件均需编号并登记。

收、发文手续: 收、发文本统一设置, 接收、发文日期顺序登记填写; 收、发文本要有签字手续, 收文由受件人及保管人签字, 发文由发往单位的有关人员签字。

十一、工程文档保存制度

- 1、凡与工程相关文档均应妥善保存。
- 2、文档保存应按有关编码规则分类编码。
- 3、文档查找、借阅应进行专项登记。

十二、其他相关制度

1、学习制度

- (1) 定期组织监理业务学习。
- (2) 各岗位监理人员应经常熟悉工程图纸, 学习技术规范、质量检查验收标准和有关文件, 做到全面了解工程。
- (3) 组织分项工程专题讨论, 弄清各分项工程的设计要求, 运用规范和检查、验收标准, 以便在监理过程中准确、一致地进行工作。
- (4) 定期组织监理工作座谈会, 总结经验, 改进不足, 提高监理水平。

2、质量保证体系

质量控制是施工监理的重点, 本工程的质量控制应体现出以下特点和要求。

- (1) 坚持预防为主, 防患于未然的原则, 质量控制应以事前控制为主, 把质量问题消灭于施工准备期内。
- (2) 对影响工程质量的五个主要方面: 人、材料、机械、方法、环境进行全面控制。
- (3) 变被动监理为主动监理, 在坚持质量标准, 严格检查, 着重帮助承包商改进工作, 健全制度, 完善承包商以自检为主的质量保证系统的同时, 充分体谅承包商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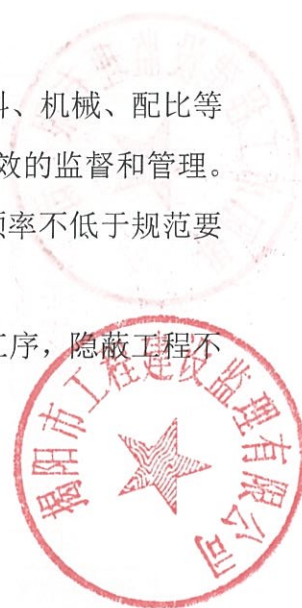
期紧迫、技术难度较高的实际困难，热心帮助承包商。

(4) 督促承包商建立健全质量保证系统，推行三级自检、一级验收制度。在保证系统中，承包商的质量保证系统是质量控制的基础，要求做到：

- a. 施工班组自检；
- b. 下道工序对上道工序的互检；
- c. 承包商专职质检人员自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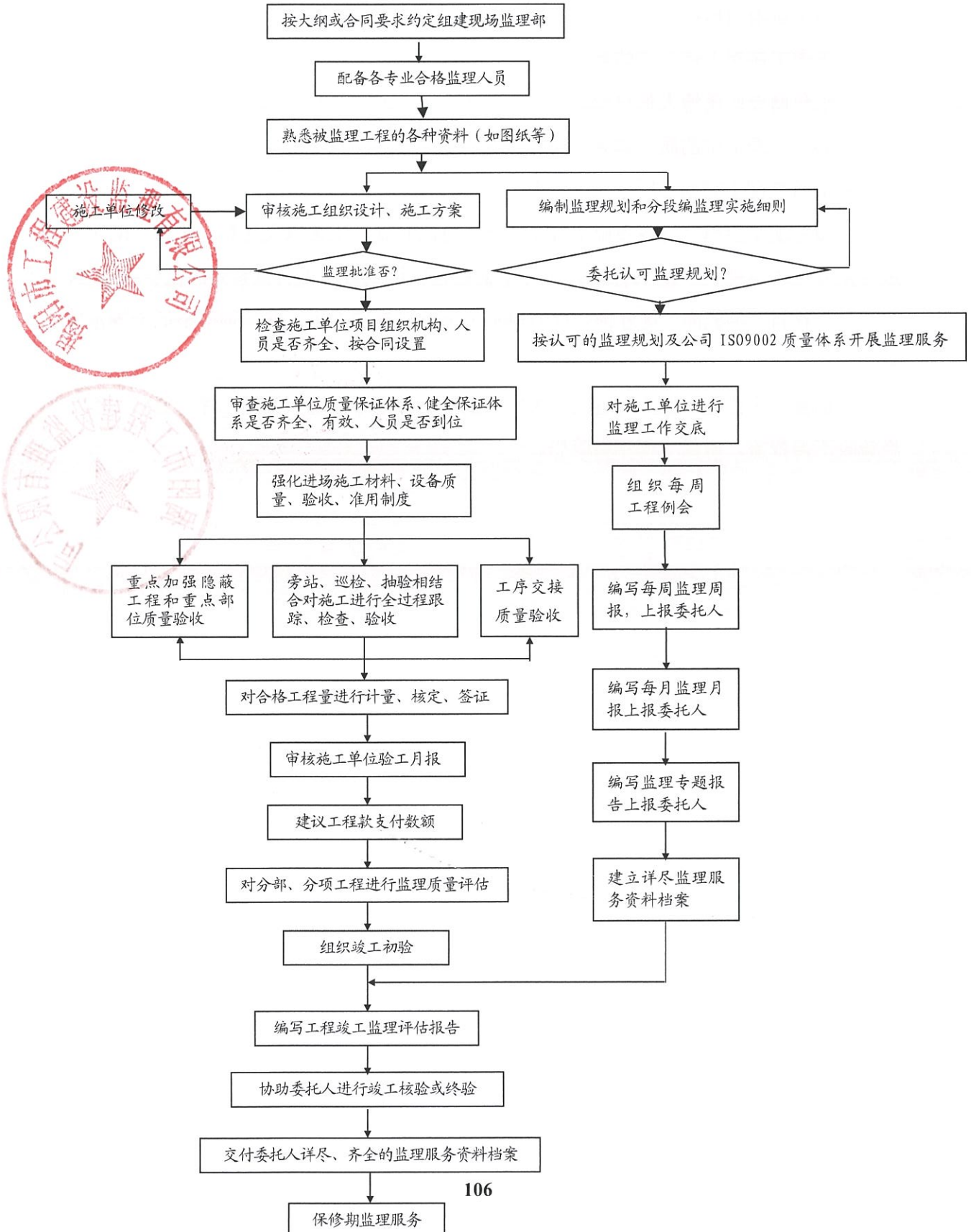
(5) 监理单位的质保体系将着重做好下列工作：

- a. 全面贯彻 ISO9002 质量保证体系。
- b. 做好现场监理，对各项施工程序、施工方法和施工工艺以及材料、机械、配比等进行全方位的巡视、全过程的旁站、全环节的检查以达到对施工质量有效的监督和管理。
- c. 原材料、半成品、场外预制件的检测和试验以抽检为主，抽检频率不低于规范要求。
- d. 加强工序检查，坚持上道工序未经二级检查合格不得进入下道工序，隐蔽工程不经验收不得覆盖，确保工程不留隐患。



第十二章 工程监理工作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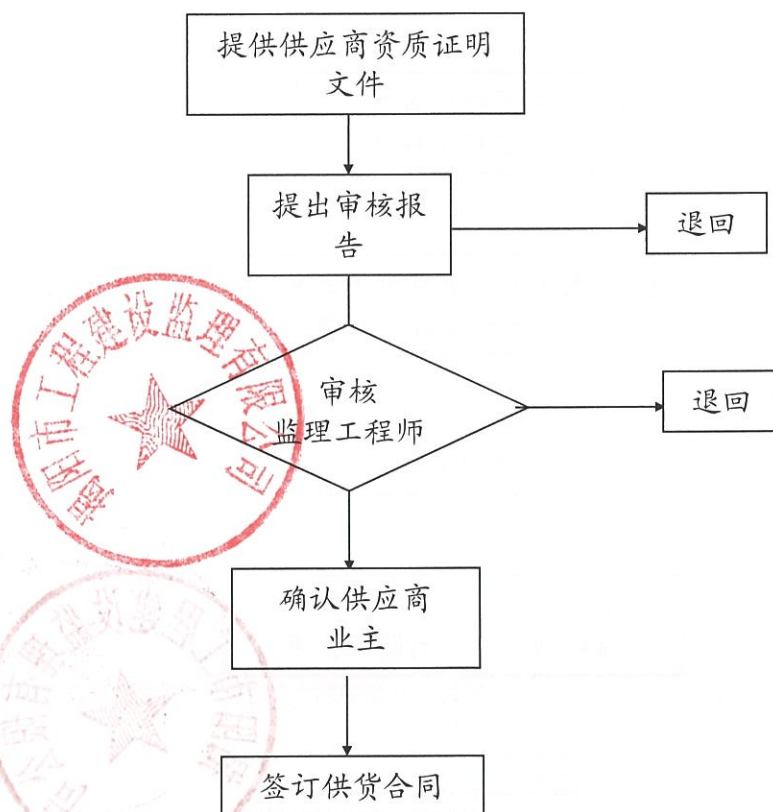
一、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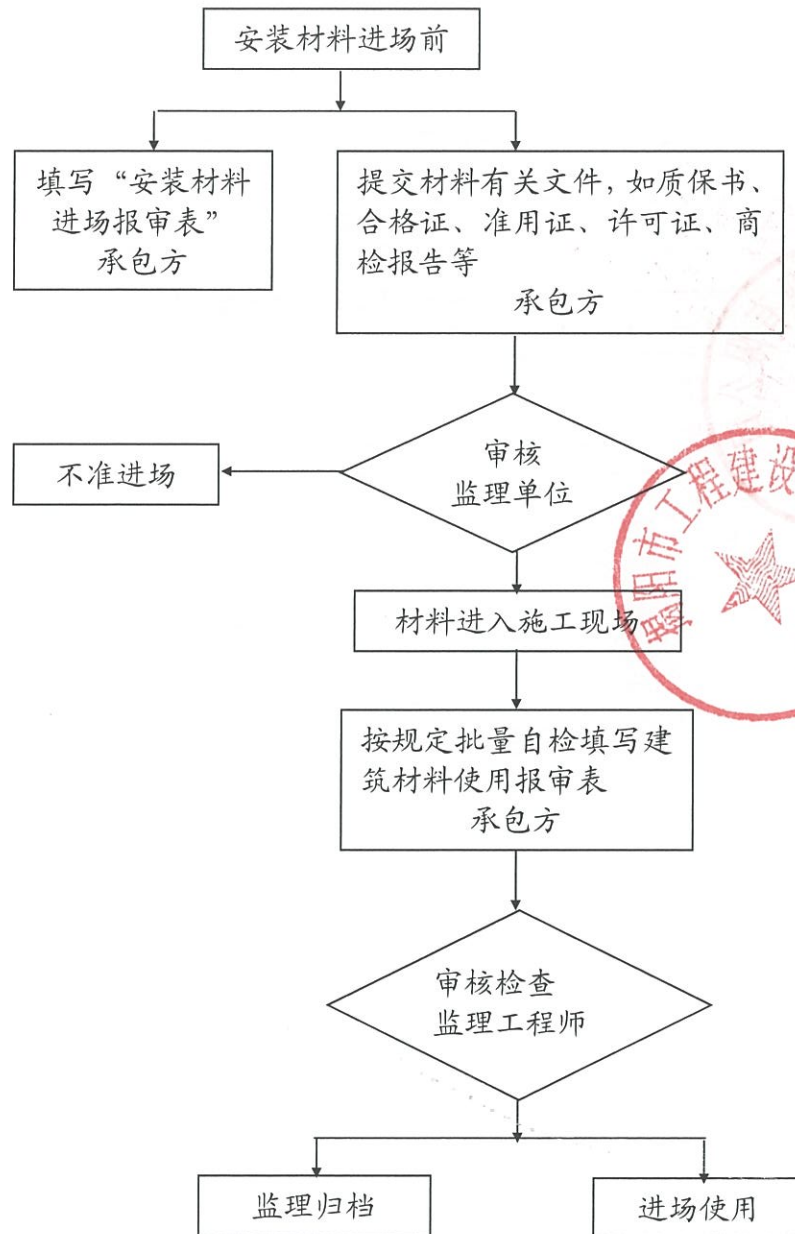
二、施工图纸会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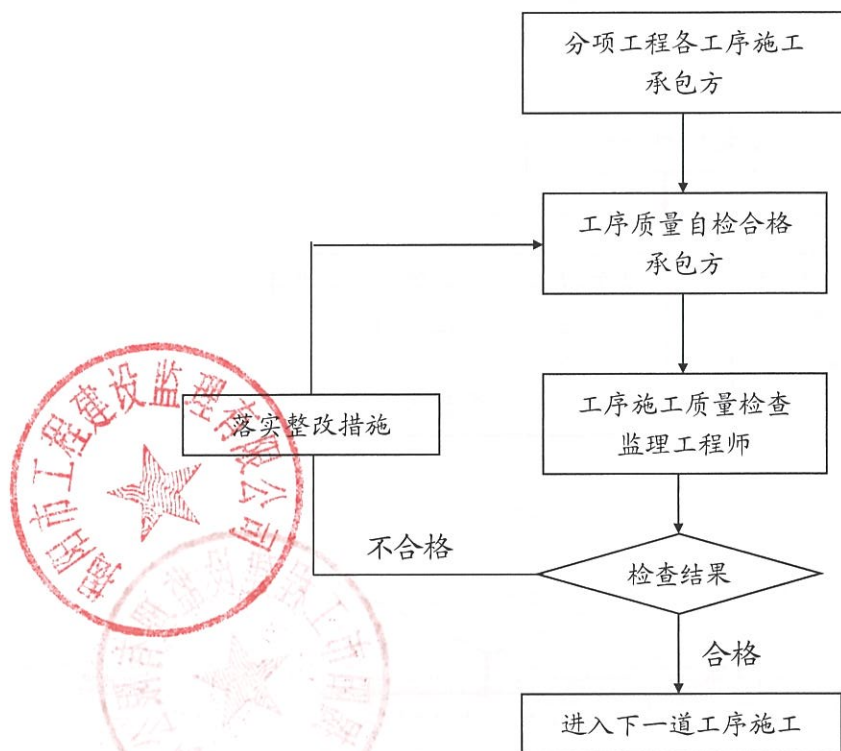
三、建筑材料供应单位资质审核工作程序



四、建筑材料进场使用监理审核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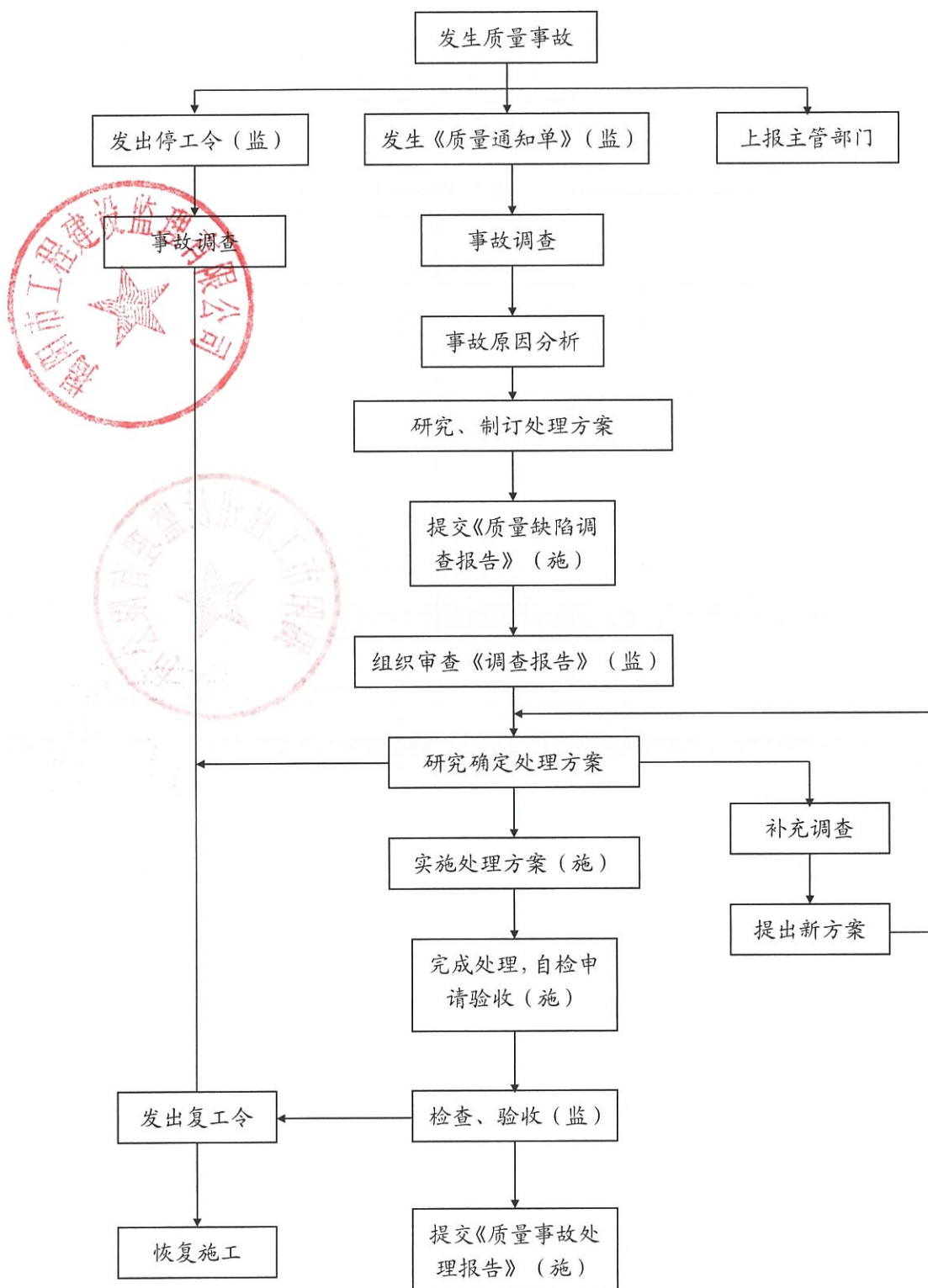
五、监理巡视检查工作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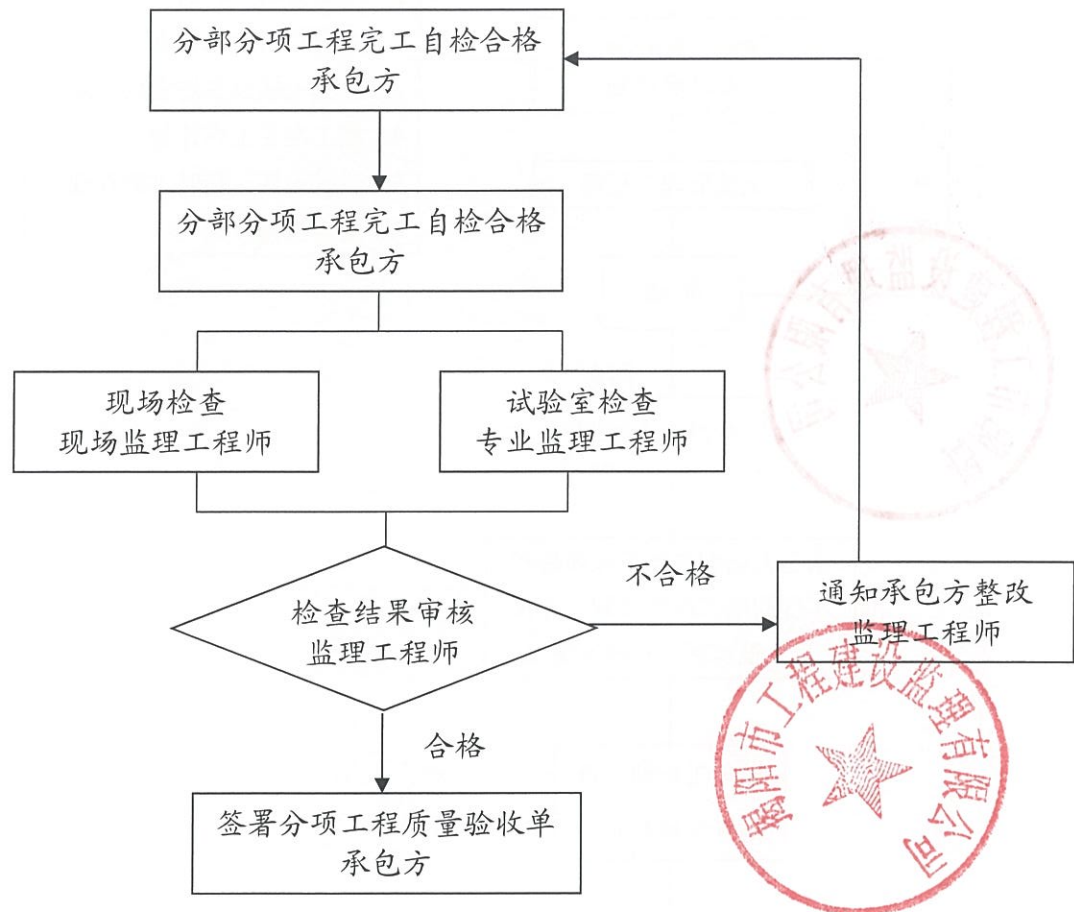
六、施工阶段质量控制工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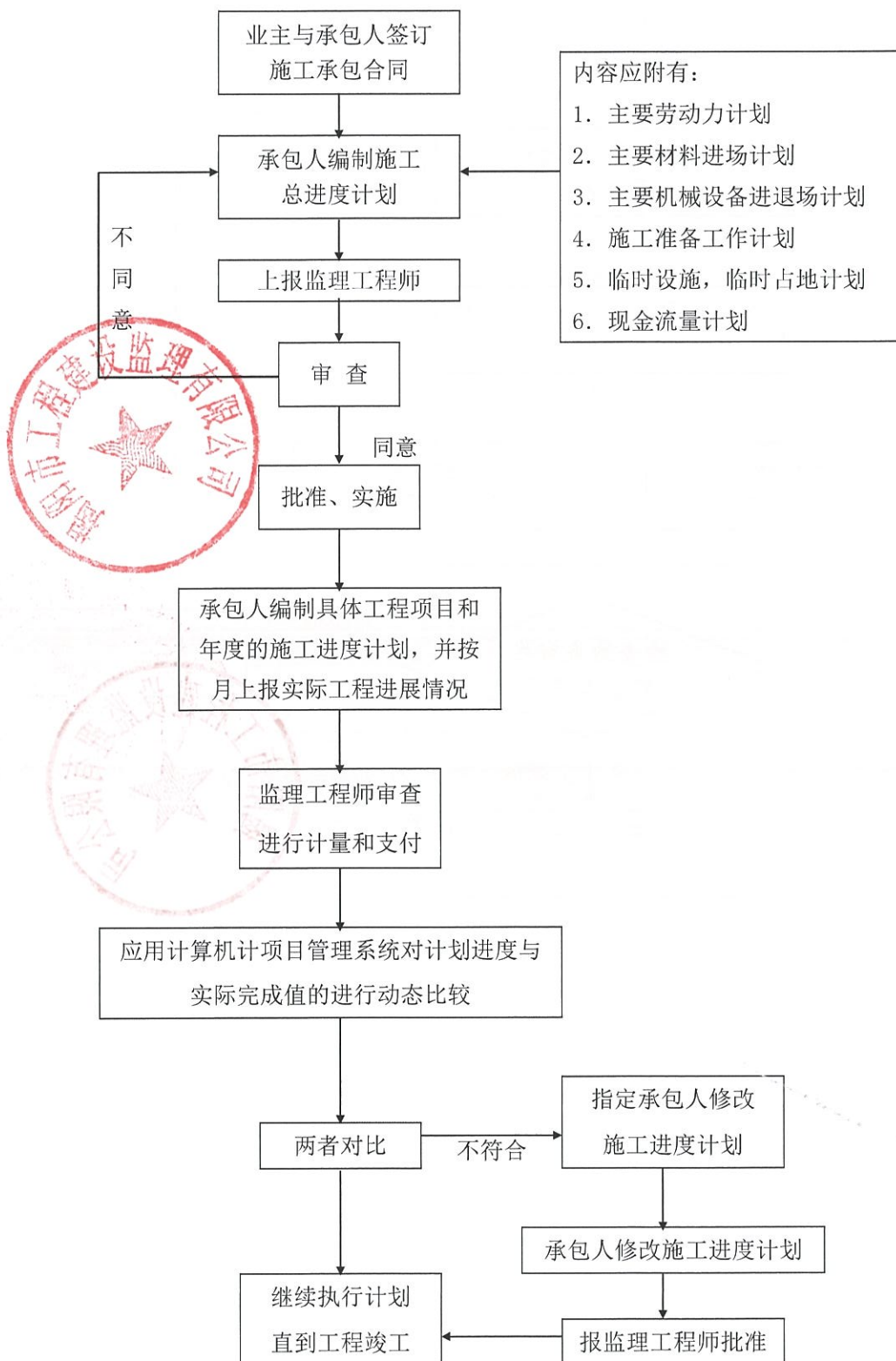
七、工程质量事故处理审核工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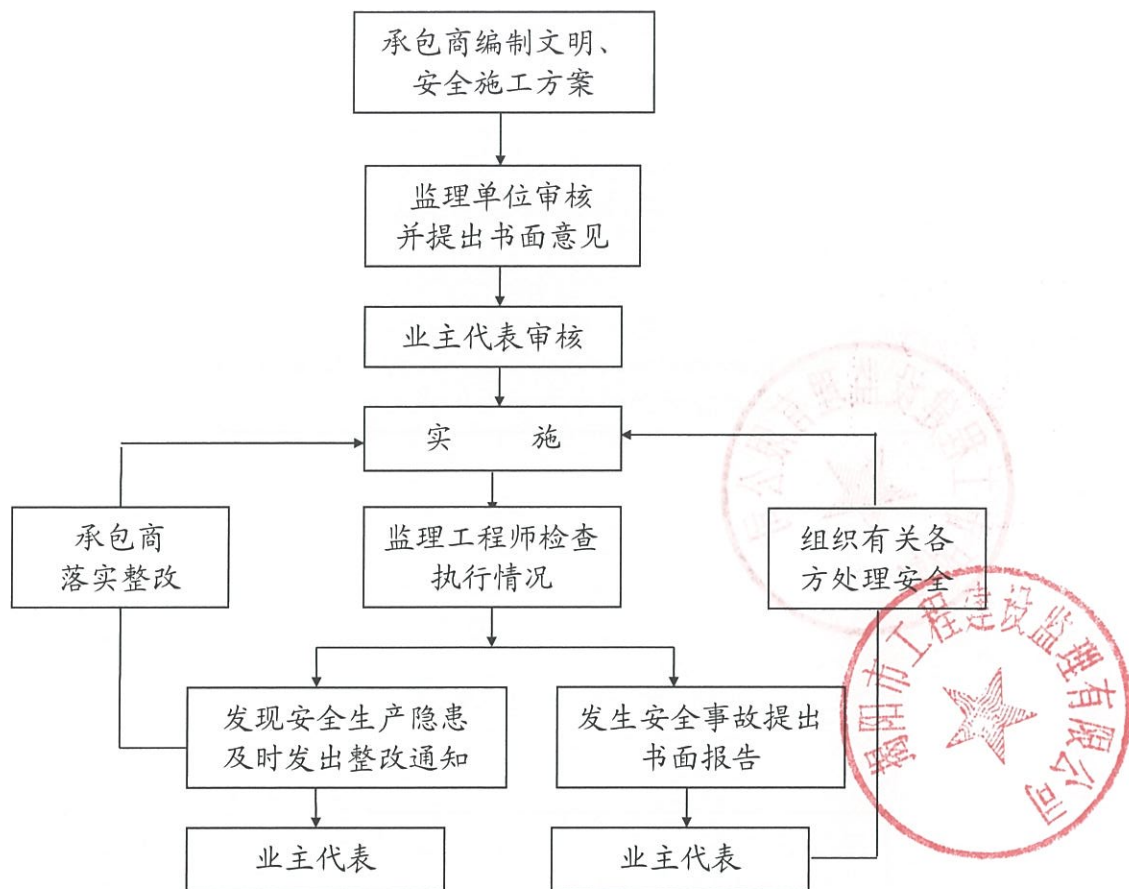
八、分项工程验收监理工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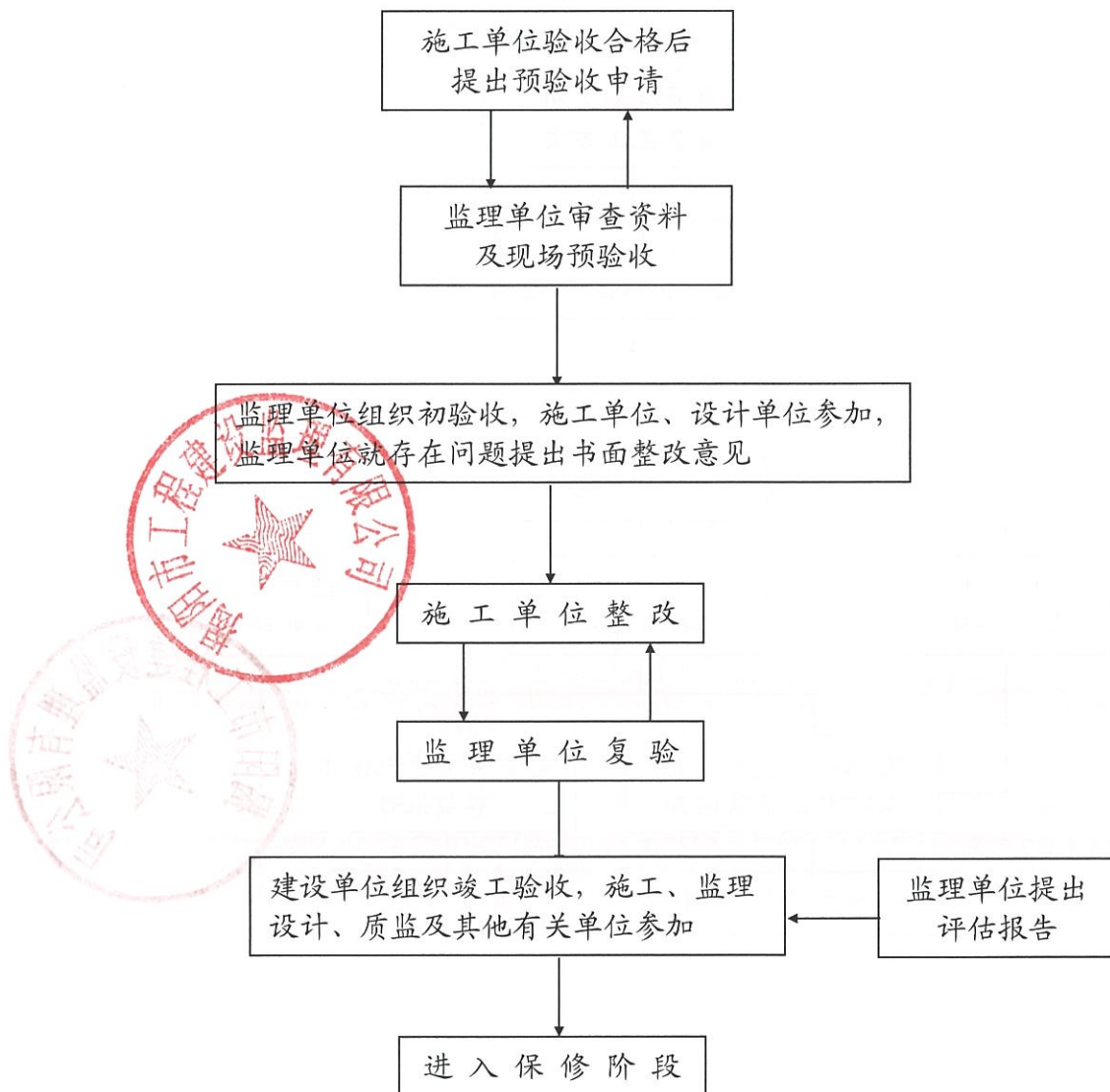
九、进度控制工作流程图



十、安全、文明施工监理工作流程



十一、工程验收流程



七、投入本项目的通讯、办公、检测设备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的通讯、办公、检测设备一览表

名称及型号		投标人能达到的程度简述（由投标人填写）			
		拟投入本项目情况（台套）			
名称		小计	新购	自有	租赁
通讯设备	有线电话	1	1		
	传真机	1	1		
	打印机	1		1	
	手机	1		1	
办公设备	复印机	1		1	
	数码相机	1		1	
	电脑	1		1	
检测设备	水准仪	1		1	
	经纬仪	1		1	
	回弹仪	1		1	
	全站仪	1		1	
	游标卡尺	2		2	
	泥浆比重计	2		2	
	泥浆含砂量测定器	2		2	
	泥浆黏度计	2		2	
	计重秤	1		1	
	坍落筒	2		2	
	砼抗压试模	4		4	
	砼抗折试模	2		2	
交通工具	汽车	1		1	
	电动车	2		2	
其他	...	...	...	...	...
	...	...	...	...	...

日期：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八、投标人质量体系认证证书、重合同守信用证明文件、奖惩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公示：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连续十三年

(二〇〇四年度至二〇一六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公示机关：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七年六月一日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Registration No. 01717E20286R0M

We hereby certify that

Jieyang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Co., Ltd.

91445200233067409A

Registration/Office Add.: Rm.A1615/A1616, Honghe Building, South of Huanshi North Road, East of
Linjiang North Road West, Dongshan, Jieyang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522000

by reason of its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has been awarded this certificate for compliance with the standard.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Scope of certification/registration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Related to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of Housing Construction Project, Municipal Public Project,
Air Defense Project within the Scope of Qualification**

Initial Issuance Date: 2017-05-25 Date of Issue: 2017-05-25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during: 2017-05-25 — 2018-09-15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within the term of validity of all the administration and qualification
stipula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egulation of PRC:

The effectiveness of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ated by annual surveillance audit of XGQC;

the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 when used together with the surveillance audit conclusion;

The related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ion can be searched on the portal of CNCA www.cnca.gov.cn
or the site of company www.xgqc.com

1st surveillance
audit conformity

2nd surveillance
audit conformity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17-M

ISSUED BY



Beijing Xingguo Global Certification Co., Ltd.

Room 3-803, 8/F, No.5, Guangyi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R.China, 10005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1717E20286R0M

兹证明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1445200233067409A

办公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东山临江北路西以东环市北路以南宏和大厦 A1615、A1616 号, 522000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标准

认证/注册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防空工程建设的监理及其场所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初评发证日期: 2017-05-25 发证日期: 2017-05-25 证书有效期: 2017-05-25 ~ 2018-09-15

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证书的有效性需经 XGQC 年度监督审核予以确认, 并与监督审核结论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也可在公司网站 www.xgqc.com 上查询。

第一获证市

合格标志贴处

第二获证市

合格标志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17-M

签发



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西城区广文街5号6层3-803 邮编100053



OCCUPATIONAL HEALTH &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Registration No. 01717S10263R0M

We hereby certify that

**Jieyang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Co., Ltd.**

91445200233067409A

Registration/Office Add.: Rm.A1615/A1616, Honghe Building, South of Huanshi North Road, East of
Linjiang North Road West, Dongshan, Jieyang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522000

by reason of its Occupational Health &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has been awarded this certificate for compliance with the standard

GB/T28001-2011/OHSAS 18001:2007

Scope of certification/registration

**Occupational Health & Safety Management Related to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of Housing Construction Project, Municipal Public
Project, Air Defense Project within the Scope of Qualification**

Initial Issuance Date: 2017-05-25 Date of Issue: 2017-05-25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during: 2017-05-25 ~ 2020-05-24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within the term of validity of all the administration and qualification
stipula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egulation of PRC;

The effectiveness of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ated by annual surveillance audit of XGQC,
the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 when used together with the surveillance audit conclusion;

The related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ion can be searched on the portal of CNCA www.cnca.gov.cn
or the site of company www.xgqc.com

1st surveillance
audit conformity

2nd surveillance
audit conformity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17 M

ISSUED BY



Beijing Xingguo Global Certification Co., Ltd.

Room 3-803, 8/F, No.5, Guangyi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R.China, 10005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1717S10263R0M

兹证明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1445200233067409A

注册/办公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东临江北路西以东环市北路以南安和大厦 A1615、A1616 号, 522000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28001-2011/OHSAS 18001:2007 标准

认证/注册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防空工
程建设的监理及其场所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初评获证日期: 2017-05-25 发证日期: 2017-05-25 证书有效期: 2017-05-25 ~ 2020-05-24

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证书的有效性需经 XGQC 年度监督审核予以确认, 并与监督审核结论
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也可在公司网站 www.xgqc.com 上查询。

第一认证师

合格标识贴处

第二认证师

合格标识贴处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C017-M

签发



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西城区广义街5号8层3-603 邮编100053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Registration No. 01717Q10602R0M

We hereby certify that

Jieyang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Co., Ltd.

91445200233067409A

Registration/Office Add.: Rm.A1615/A1616, Honghe Building, South of Huanshi North Road, East of
Linjiang North Road West, Dongshan, Jieyang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522000

by reason of its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has been awarded this certificate for compliance with the standard
GB/T 19001-2008/ISO9001:2008

Scope of certification/registration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of Housing Construction Project, Municipal Public
Project, Air Defense Project within the Scope of Qualification**

Initial Issuance Date: 2017-05-25 Date of Issue: 2017-05-25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during: 2017-05-25 ~ 2018-09-15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within the term of validity of all the administration and qualification
stipula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egulation of PRC;
The effectiveness of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ated by annual surveillance audit of XGQC;
the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 when used together with the surveillance audit conclusion;
The related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ion can be searched on the portal of CNCA www.cnca.gov.cn
or the site of company www.xgqc.com

1st surveillance
audit conformity

2nd surveillance
audit conformity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17-M

ISSUED BY



Beijing Xingguo Global Certification Co., Ltd.

Room 3-803, 8/F, No.5, Guangyi Street,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R.China, 10005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1717Q10602R0M

兹证明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1445200233067409A

注册/办公地址: 广东省揭阳市东山临江北路西以东环市北路以南宏和大厦 A1615、A1616 号, 522000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08/ISO9001:2008 标准

认证/注册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防空工程建设的监理

初评获证日期: 2017-05-25

发证日期: 2017-05-25

证书有效期: 2017-05-25 ~ 2018-09-15

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证书的有效性需经 XGQC 年度监督审核予以确认, 并与监督审核结论
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也可在公司网站 www.xgqc.com 上查询。

第一类中

第二类中

合格标识贴处

合格标识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17-M

签发



北京兴国环球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西城区广义街5号8层3-803 邮编100053

中 标 通 知 书

揭市公易建[2014]11号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德金属生态城-中德大道、珠江大道及莱茵大道施工监理项目
招标,于2014年6月12日上午09:30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
荐,确定你公司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
的内容。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贰佰万元整,小写: 2000000
元。质量控制目标: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标准及验收规范。监理
工期:自业主通知监理进场之日起开始计算,至工程保修期满结束。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4年6月26日

揭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2014年6月26日

(GF—2012—0202)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中德金属生态城-中德大道、珠江大道及莱茵大道

委托人: 中德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中德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德金属生态城-中德大道、珠江大道及莱茵大道

2. 工程地点：揭阳市揭东区玉滘镇

3. 工程规模：项目主要建筑物为道路及配套工程、跨广梅汕铁路桥梁、汕梅高速出入口高架桥，项目总投资 239781.64 万元。其中珠江大道道路红线宽度为 50m 及 36m，机动车道为双向六车道（宽度为 27m 含中央绿化带），道路全长 7.174 公里，项目投资约 81188.61 万元；莱茵大道道路红线宽度为 50m 及 36m，机动车道为双向六车道（宽度为 27m 含中央绿化带），道路全长 5.98 公里，项目投资约 71364.38 万元；中德大道道路红线宽度为 60m，机动车道为双向六车道（宽度为 30m 含中央绿化带），道路全长 6.291 公里，项目投资约 87228.65 万元。项目建设工期为 390 日历天（勘察设计周期为 90 日历天，施工工期为 300 日历天）。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项目总投资 239781.64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郑家武, 身份证号码: 44052519731229561X,

注册号: 44010111。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 (大写): 人民币贰佰万元整(¥2000000.00 元)。(包干价, 不作任何调整)

包括:

1. 监理酬金: 人民币贰佰万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 / 。

其中: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业主通知监理进场之日起开始, 至工程保修期满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 至 / 年 / 月 / 日止。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 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 至 年 月 日止。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始, 至 / 年 / 月 / 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4 年 7 月 日。
2. 订立地点: 中德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3. 本合同一式 六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三 份。

委托人: 中德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监理人: 揭阳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 所: 揭阳市东山临江北路西以东环市北路以南宏和大厦

住 所: 揭阳市东山临江北路西以东环市北路以南宏和大厦 A1615、A1616 号

邮政编码: 522031

邮政编码: 522031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揭阳市东城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00 1790 1070 5151 1723

电 话:

电 话: 0663-8291191

传 真:

传 真: 0663-8291181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jyjlgs@21cn.com

